

公司代码：600111

债券代码：143303

债券代码：163230

公司简称：北方稀土

债券简称：17 北方 02

债券简称：20 北方 01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600111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章智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占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庄彬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报告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了存在的经营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

讨论与分析“可能面对的风险”相关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北方稀土	指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包钢/包钢（集团）公司	指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包钢股份	指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包钢财务公司	指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包钢矿业	指	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包钢冶金轧辊公司	指	包钢集团冶金轧辊制造有限公司
包钢稀土钢板材公司	指	内蒙古包钢稀土钢板材有限责任公司
包钢西创	指	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铁捷物流	指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
铁花文化公司	指	内蒙古铁花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节能环保公司	指	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冶炼分公司	指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冶炼分公司
华美公司	指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
磁材公司	指	内蒙古包钢稀土磁性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永磁	指	北方稀土（安徽）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华星稀土	指	包头市华星稀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和发公司	指	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
淄博灵芝	指	淄博包钢灵芝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飞达稀土	指	包头市飞达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甘肃稀土	指	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稀土院	指	包头稀土研究院
电池公司	指	内蒙古稀奥科镍氢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贮氢公司	指	内蒙古稀奥科贮氢合金有限公司
国贸公司	指	内蒙古包钢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天骄清美	指	包头天骄清美稀土抛光粉有限公司

瑞鑫稀土	指	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京瑞公司	指	包头市京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宁波展昊	指	宁波包钢展昊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宝博为	指	包头市稀宝博为医疗系统有限公司
信丰新利	指	信丰县包钢新利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包钢晶环	指	全南包钢晶环稀土有限公司
聚峰稀土	指	包头市聚峰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金蒙稀土	指	包头市金蒙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红天宇公司	指	包头市红天宇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灵芝化工	指	淄博灵芝化工有限公司
五原润泽	指	五原润泽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东和磁业	指	龙南市东和磁业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中加特	指	青岛中加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稀交所	指	包头稀土产品交易所
中航泰达	指	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五矿金通	指	五矿金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齐鲁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票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回购专户	指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 法定流通货币单位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北方稀土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Northern Rare Earth (Group) High-Tech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NR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章智强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王占成（代行）
联系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河大街83号
电话	0472-2207799 0472-2207525
传真	0472-2207788
电子信箱	cnrezqb@126.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河大街8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1997年，公司注册成立，注册地址为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2017年，公司将注册地址变更为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河大街83号。
公司办公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河大街83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14030
公司网址	www.reht.com
电子信箱	cnrezqb@126.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河大街83号北方稀土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
--------------	-----------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北方稀土	600111	报告期未变更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20,128,808,649.61	14,720,305,695.72	36.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27,052,502.50	2,035,805,936.89	5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57,015,313.88	1,927,416,393.50	5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7,591,418.15	901,796,105.46	429.7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947,793,586.65	15,348,231,856.94	10.42
总资产	35,619,269,817.97	34,707,756,656.64	2.6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50	0.5631	53.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50	0.5631	53.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元/股)	0.8456	0.5332	58.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45	17.84	增加0.6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18.03	15.54	增加2.49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44,742.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017,073.14
债务重组损益	-1,116,638.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5,756,652.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281,528.84
处置子公司净损益	137,380,712.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74,999.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51,593.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780,763.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369,923.62
合计	70,037,188.6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中国证监会行业分类结果，公司属于制造业门类下的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大类，属于稀土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小类。报告期，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主要业务

公司坚持“做优做大稀土原料，做精做强稀土功能材料，做专做特终端应用产品”的发展思路，可生产各类稀土产品 11 个大类、50 余种、近千个规格。公司产品主要分为稀土原料产品、稀土功能材料产品及部分稀土终端应用产品。其中，公司稀土原料产品包括稀土盐类、稀土氧化物及稀土金属，是下游稀土功能材料及新材料产品生产加工企业的主要生产原料；稀土功能材料产品包括稀土磁性材料、抛光材料、贮氢材料、催化材料，主要用于生产制造所属产业领域内的应用产品，如磁体、抛光粉（液）、镍氢电池、催化剂等；公司稀土终端应用产品主要为镍氢动力电池，并进军稀土永磁高效节能电机产业，积极开展市场推广应用。

主要产品一览表

类别及名称		应用领域
原料类	氧化镧	制造特种合金、精密光学玻璃、高折射光学纤维板、制造陶瓷电容器等
	氧化铈	稀土催化材料、稀土着色剂、稀土热稳定剂、稀土磁性材料等
	碳酸镧铈	稀土抛光材料
	氧化镨钕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
材料类	磁性材料	驱动电机、伺服电机、微特电机等。钕钴永磁为神州系列飞船导航设备元器件
	贮氢材料	新能源储能系统
	抛光材料	液晶基板、导电玻璃、光学玻璃、玻壳、镜片、电脑光盘、芯片、光掩膜、装饰玻璃、饰品等领域的抛光

	催化材料	工业炉窑脱硫脱硝、汽车尾气净化等
应用 产品	镍氢动力电池	动力电源、混合动力汽车等
	永磁电机	风电、新能源汽车、电子通信、高端医疗等

（二）经营模式

公司坚持做优做大稀土原料基地，依靠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所掌控的白云鄂博稀土资源优势，采购其控股子公司包钢股份生产的稀土精矿，在国家稀土生产总量控制计划的指导下，将稀土精矿加工为混合碳酸稀土或者混合氯化稀土溶液，再由公司直属、控股公司将混合碳酸稀土分离为单一或混合稀土盐类、稀土氧化物及稀土金属产品。公司统一收购、统一销售以上稀土冶炼分离产品，同时发挥下属国贸公司以稀土贸易为核心的多元贸易业务增收创效。公司部分子公司通过向其他稀土企业采购稀土精矿、稀土氧化物以及利用稀土废料回收作为补充，生产加工稀土产品保证市场供应，稳定市场价格。

为提高稀土产品附加值，促进稀土元素平衡高值利用，推动稀土产业向下游高端高附加值领域延伸发展，做精做强稀土功能新材料产业，公司发挥稀土资源优势，以资本为纽带，通过独资设立、合资组建、并购重组等方式发展磁性材料、抛光材料、贮氢材料、催化材料等稀土功能材料产业，不断提高产业规模、发展质量和价值创造能力。公司所属稀土功能材料企业根据公司战略规划，通过采购加工稀土原料类产品，开发、生产、销售各自产业领域内的稀土功能材料产品。同时，公司结合资源特点及发展规划，调整优化产业布局，做专做特稀土终端应用产品，现拥有贮氢材料—镍氢动力电池、磁性材料—稀土永磁电机的稀土终端应用布局。

公司以下属稀土院为核心，发挥各类科研平台的人才、技术和创新优势，为产业运营发展提供技术支撑，不断提升产业链技术水平与研发能力，促进产、学、研、用一体化发展，巩固提升科研优势。公司通过坚持在原

料保障、生产组织、成本管控、营销运作、科研支撑、管理协同、对标升级、资本运营、文化融合、体制机制创新等环节统筹规划、改革创新、协同运营、综合施策，持续增强产业上下游一体化发展的协同性和增值创效能力，产业融合发展带动产线优化、工艺革新、品质提升，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发展动能。

（三）行业情况

稀土行业整体运行情况。报告期，随着新能源汽车、永磁电机、风力发电等下游产业快速发展，稀土产品需求整体向好，产业结构持续优化，主要稀土企业加快扩能强链步伐，优化产业布局，加快优势资源整合与发展。为进一步规范行业运营，健全稀土产品定价机制，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工信部约谈重点稀土企业，促进稀土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工信部、发改委等六部门联合发布《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工业装备开启绿色升级、能效提升新阶段，主要稀土企业加快稀土磁性材料产业布局，加大对稀土永磁材料的推广应用力度，为稀土行业发展带来新机遇；推进行业上下游合作机制建设，强化目标导向和责任落实，发挥稀土大集团引领作用，落实国家稀土发展战略，保供稳价，稳定市场运行；开展环保督查，加强稀土行业环保整治力度；优化年度开采总量控制指标管理机制，科学调控稀土资源开采规模；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严格市场准入，推进稀土资源整合，优化稀土资源配置，提升行业集中度；发改委下发《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增长的若干政策》，进一步减税降费，降低企业负担，改善营商环境，提升发展活力。随着法制化、市场化、国际化改革的不断深入，以及稀土行业诚信体系建设的积极推动，行业企业诚信自律、守法经营意识不断增强，私挖乱采、“黑稀土”生产得到进一步遏制，我国稀土行业管理和秩序治理整顿取得了良好效果，主要稀土企业经营业绩稳步增长，经营质量显著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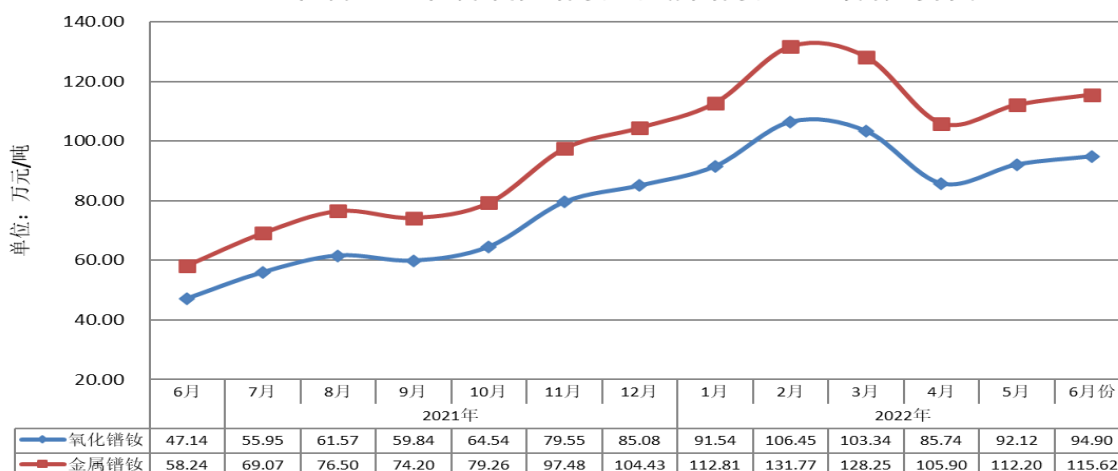
稀土开采、冶炼分离总量控制指标下达及分配情况。报告期至本报告披露日，工业和信息化部、自然资源部下达了 2022 年两批稀土开采、冶炼分离总量控制指标。相较上年两批指标，2022 年两批稀土开采总量控制指标中，矿产品指标由 16.8 万吨增至 21 万吨，增加 4.2 万吨（均为轻稀土），增幅 25%，中重稀土未变；公司获得分配量 141650 吨，占轻稀土指标总量的 74.22%，占矿产品总量的 67.45%。冶炼分离指标由 16.2 万吨增至 20.2 万吨，增幅 24.69%，其中，公司获得分配量 128934 吨，占冶炼分离指标总量的 63.83%。

2022 年两批稀土开采、冶炼分离总量控制指标下达及分配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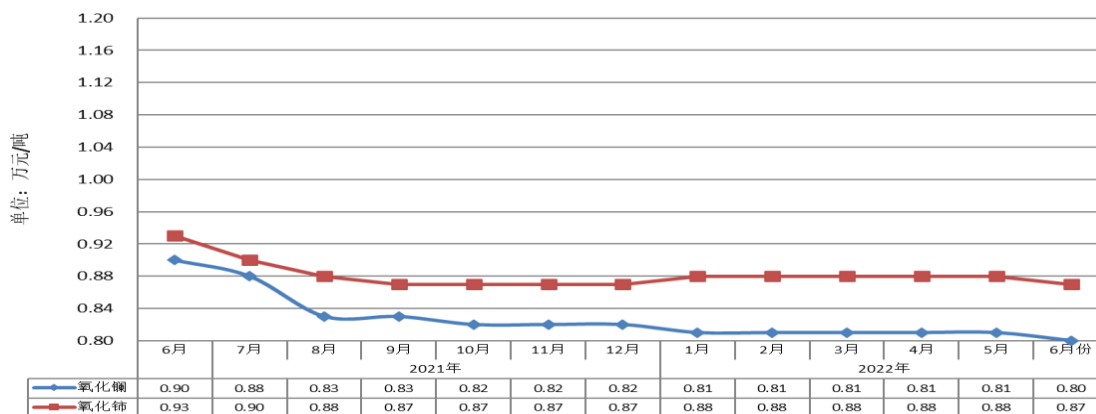
序号	稀土集团	矿产品 (折稀土氧化物, 吨)		冶炼分离产品 (折稀土氧化物, 吨)
		岩矿型稀土(轻)	离子型稀土 (以中重为主)	
1	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49200	13010	58499
2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1650		128934
3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3440	3963
4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700	10604
	其中：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3610
	合计	190850	19150	202000
	总计		210000	202000

主要稀土产品价格运行情况。报告期，受经济下行、疫情反复及宏观调控等因素影响，稀土市场波动明显。镧铈类产品供过于求加剧，价格持续低迷；镨钕类及镝铽等中重稀土产品价格整体先扬后抑，高位震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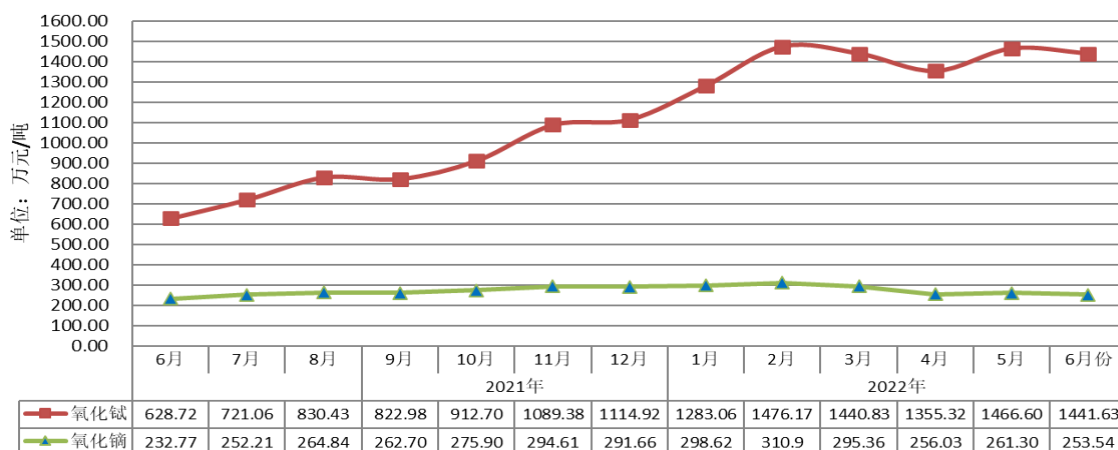
2021年6月-2022年6月氧化镨钕、金属镨钕网站均价走势图



2021年6月-2022年6月氧化镧、氧化铈网站均价走势图



2021年6月-2022年6月氧化铽、氧化镝网站均价走势图



注：主要稀土产品价格来源于亚洲金属网、瑞道金属网、我的钢铁、百川资讯、英国金属网五家网站均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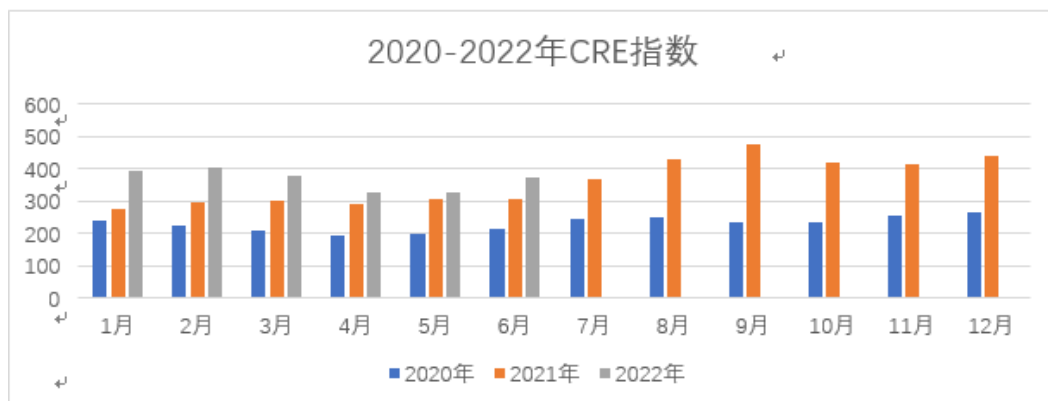
2022 年 1-6 月我国主要稀土氧化物平均价格对比

单位：元/公斤

产品名	纯度	2022 年 1-6 月均价	2021 年 1-6 月均价	同比变动
氧化镧	≥99%	8.41	10.00	-15.9%
氧化铈	≥99%	10.00	10.00	0.0%
氧化镨	≥99%	966.56	485.17	99.2%
氧化钕	≥99%	1022.43	566.65	80.4%
金属钕	≥99%	1254.26	703.82	78.2%
氧化钐	≥99.9%	27.25	13.00	109.6%
氧化铈	≥99.99%	198.00	210.80	-6.1%
氧化钐	≥99%	544.36	204.56	166.1%
钐 铁	≥99% Gd75%±2%	527.05	205.21	156.8%
氧化铽	≥99.9%	14084.14	8256.93	70.6%
金属铽	≥99%	17784.92	10436.84	70.4%
氧化镱	≥99%	2789.18	2561.07	8.9%
镱 铁	≥99% Dy80%	2784.96	2532.01	10.0%
氧化铟	≥99.5%	1546.93	780.07	98.3%
铟 铁	≥99% Ho80%	1563.50	792.74	97.2%
氧化铪	≥99%	367.79	194.15	89.4%
氧化铪	≥99.99%	102.00	102.00	0.0%
氧化铈	≥99.9%	5225.82	4968.44	5.2%
氧化钇	≥99.999%	86.93	34.96	148.7%
氧化镨钕	≥99% Nd ₂ O ₃ 75%	954.84	509.97	87.2%
镨钕金属	≥99% Nd75%	1173.79	630.49	86.2%

注：稀土价格指数走势图和 2022 年 1-6 月我国主要稀土氧化物平均价格对比来源于中国稀土行业协会。

稀土行业上市公司运行情况。根据“中国稀土”网站开发的表征我国稀土上市公司运行情况的“CRE 指数”，报告期，国内稀土相关上市公司经营情况和资本市场表现好于上年同期。但受二季度疫情影响，CRE 指数震荡运行，CRE 指数上半年整体高于 2021 年水平。



稀土功能材料运行情况。根据中国稀土行业协会发布数据，报告期，受宏观经济环境及疫情影响，除稀土磁性材料和机动车尾气净化催化剂产量同比增长外，其余各类稀土功能材料产量同比有所下降，其中稀土抛光材料、石油催化裂化剂、长余辉荧光粉下降幅度较小，稀土储氢材料下降 13.4%，LED 荧光粉下降 14.9%，三基色荧光粉下降 13.9%。

2022 年 1-6 月国内稀土功能材料产量统计表

产品名称	类别	产量（吨）	同比变动
稀土磁性材料	烧结钕铁硼毛坯	116000	15%
	粘结钕铁硼磁体	4490	2%
	钕钴磁体	1490	14.6%
稀土催化材料	石油催化裂化剂（国产催化剂产量）	109000	-4.4%
	机动车尾气净化剂（自主品牌汽车催化剂产量）	975 万升	36.4%
稀土储氢材料	储氢材料	4398	-13.4%
稀土抛光材料	抛光材料	16000	-8.4%
稀土发光材料	LED 荧光粉	289.5	-14.9%
	三基色荧光粉	360	-13.9%
	长余辉荧光粉	120.5	-5.9%

注：本表源自中国稀土行业协会。

稀土产品进出口情况。根据中国海关发布的数据，报告期，我国共进口稀土矿、稀土氧化物、稀土合金及金属、稀土功能材料 6.1531 万吨，价值 8.0782 亿美元。其中，从美国、缅甸、越南、马来西亚等国进口稀土矿及未列明的稀土氧化物 4.4413 万吨，价值 5.2735 亿美元，数量和价值占比分别为 72.2%和 65.3%。进口镍氢电池 1744 余万个，价值 1.1578 亿美元。报告期合计进口稀土产品价值 9.2360 亿美元。

报告期，我国共出口稀土及其制品 58343 吨，同比增长 13.1%，金额 287264.2 万美元，同比增长 72.1%。其中出口稀土 26235 吨，同比增长 10.1%，金额 55159.3 万美元，同比增长 96.8%。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资源优势

公司控股股东包钢集团拥有全球最大的稀土矿——白云鄂博矿的独家开采权。控股股东以公司为平台发展稀土产业，开发利用稀土资源，将其资源优势转化为上市公司的产业发展优势，奠定了公司发展基础。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包钢股份排他性地向公司供应稀土精矿，为公司生产经营提供了原料保障。近年来，在国家稀土开采、生产总量控制计划指标分配中，公司获得的矿产品和冶炼分离产品指标分配量分别占据年度指标总量的 50%以上，且轻稀土年度增量指标向公司集中配给，持续稳定的指标获得量巩固增强着公司资源优势和产业竞争力，凸显了公司行业地位和发展潜能。

（二）全产业链与规模优势

公司是我国最早建立并发展壮大的国有控股稀土企业。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行业内率先发展成为集稀土冶炼分离、功能材料、应用产品、科研

和贸易一体化的集团化上市公司，形成以稀土资源为基础、冶炼分离为核心、新材料领域建设为重点、终端应用为拓展方向的产业结构，并依托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持续促进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实现稀土上中下游一体化发展，构筑了行业领先的全产业链竞争优势。

公司拥有下属分工明确、各具优势和特色的直属、控股、参股企业，资产规模和产业版图优化稳固，重点产业领域资源投入强度不断加大，产业结构与规模持续优化提升，成为全球最大的稀土企业集团和稀土产业基地，是我国稀土大集团之一，在我国稀土行业有着重要影响力。

（三）科研与技术优势

通过开发利用白云鄂博稀土资源，公司建立了层次分明、特长突出、契合公司发展需求的科研工作体系，并由此积累储备了公司雄厚的稀土科研、技术、人才等软硬件资源。公司下属的稀土院是全球最大的稀土专业科研院所，该院及依托该院组建的各类国家、自治区级重点技术中心、重点实验室、中试基地、院士工作站等科研创新平台，在国内外稀土基础前沿领域、新产品开发、新技术推广应用、检测分析、情报收集与应用等方面具有领先优势和协同科研竞争力。公司各子企业建立的技术（研发）中心，服务于公司基层生产与市场一线需要，是公司科技研发与技术创新的基础载体。以稀土研究院为核心、子公司研发平台为补充的协同科研体系，巩固和增强着公司科研与技术优势。

（四）政策和区位优势

国家始终高度重视对稀土资源的开发利用和保护。公司作为稀土行业龙头企业，在贯彻执行国家总量控制计划、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改造淘汰落后产能、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加强环保治理与绿色低碳发展、延伸产业链、优化产业结构促进转型升级等方面备受国家关注和扶持。内蒙古自治区和包头市出台政策统筹规划、全方位多层次支持稀土全产业链特别

是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积极推进区内稀土企业整合重组和转型升级，引导稀土产业向高端、高附加值领域发展，加快重点产业领域扩能提势，同时大力改善营商环境，为企业发展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良好的政策环境赋予了公司政策优势。

公司住所地包头市依托白云鄂博丰富的矿产资源，经过多年的建设和发展，业已形成了一批涉及领域广阔、有一定竞争能力的稀土功能材料和稀土应用产品企业，先后在稀土选矿、冶炼、分离、新材料及应用等领域取得了一系列重大突破，已成为我国重要的稀土研发、生产、加工和应用基地。随着包头市不断改善营商环境，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稀土产业集聚和规模化程度不断提高，国内外知名稀土企业纷纷投资建厂，不断扩能提产优化布局，产业集群效应和规模优势明显，成为自治区承接国内外稀土中高端项目转移的重要基地。公司不仅靠近白云鄂博稀土矿产资源地，而且地处我国唯一以“稀土”命名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我国稀土产业“硅谷”——包头国家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区内稀土产业链企业集聚，围绕产业布局衔接配套，新材料、新能源等高新技术企业蓬勃发展，特别是随着国家、自治区及包头市围绕稀土产业发展规划等政策陆续出台，稀土新材料及下游应用企业数量显著增多，产值规模日渐提升，产业配套衔接日趋紧密，为公司创造了良好的地域环境和外部发展条件，区位优势明显。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2 年，是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也是公司大力推动“十四五”规划落地，巩固 2021 年经营成果的关键之年。报告期，受俄乌冲突及国内疫情反复等因素影响，我国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不确定不稳定因素增多。稀土市场运行整体呈先扬后抑走势。随着疫情防控取得积极成效，经济运行企稳回升，稀土企业经营质效得到改善。

为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定不移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克服不利因素影响，推进生产、改革、安全、环保等重点工作，实现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双胜利”，主要产品产量创多项历史记录，收入和利润取得历史同期最好成绩，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超过半”，取得良好的经营业绩，为股东创造了价值。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1.29 亿元，同比增长 36.7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1.27 亿元，同比增长 53.60%；为完成全年生产经营目标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回顾报告期完成的主要工作和取得的成绩，主要体现在：

（一）统筹联动组产排产，安全环保平稳运行

公司统筹疫情防控与生产组织，扩产保供提效有机结合，优化上下游工序联动，推进工艺技术升级和设备改造，提升协同创效能力。争取并严格执行国家稀土总量控制指标，加强资源规范化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优化组产排产，生产组织能力不断提升，稀土原料及功能材料产量创同期历史新高。推进废料加工产业布局，丰富资源获取渠道，强化资源掌控力。持续深化“四降两提”，进一步降低生产经营成本，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强化节能目标管理，推进高耗能设备淘汰，报告期累计淘汰高耗能落后设备 190 台，有效降低能耗成本，获评包头市 2021 年度“能（水）效对标”领跑企业，顺利通过国家节能标准化示范创建项目验收。

加快推进智慧安全绿色工厂建设，强化安全环保管理，加大安全费用投入力度。严格落实安全主体责任，成立安全管理部（环保管理部），建立安全工作例会制度，常态化开展安全督查检查，报告期末发生工亡、重伤、轻伤事故，安全形势整体平稳。加快环保项目建设，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全面推进节能降碳，持续促进产业发展绿色化转型。保持废

水零排放，在包头地区企业废气检测数据低于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废渣全部实现安全存储或资源化利用。开展环保排查整治专项行动，顺利通过中央环保督察。

（二）产销联动稳定市场，创新营销保供稳价

公司坚持诚信守信、互利共赢的营销理念，不断创新营销模式，调整营销策略，拓展国内外市场，完善产品追溯管理及服务。履行行业头部企业责任，发挥稳市场、稳价格、稳预期作用，维护稀土行业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和健康可持续发展。对主要稀土产品实施“六统一”管理，推进产销、交易平台管理和评价管理等多方面集中管控，提升资源掌控力。提升对营销业务的集团化管控，实施“研产销一体化”联动。强化销售与生产、技术对接，反馈客户需求，优化产品结构。调整镨钕产品销售账期，控制资金风险。充分发挥稀交所交易平台功能，构建稀土价格调节机制，推动具备条件的稀土中下游产品上线交易，促进稀土全产业链产品阳光销售。对标一流打造优质高端品牌，推进品牌体系建设，提高市场竞争力。

（三）扣网推进项目建设，合资合作有序落地

公司抢抓重点项目建设进度，提升产业绿色循环发展水平。启动天骄清美年产 9000 吨稀土抛光粉改（扩）建项目；有序推进绿色冶炼升级改造工程；完成甘肃稀土萃取线改造项目、淄博灵芝搬迁改造项目主体工程建设；高质量完成包头稀土博物馆建设，打造包头市稀土产业文化新地标。推动合资合作项目落地，加快推进产业“增链补链强链”。与青岛中加特合资设立新公司，建设稀土永磁高效电机项目，促进公司稀土镨钕产品向终端高附加值应用领域转化，延伸磁性材料产业链，增强稀土永磁体市场竞争力。子公司信丰新利收购东和磁业稀土废料资产，扩大公司废料回收产能。华星稀土吸收合并科日稀土，进一步强化资源整合力度，提高公司上游产业集中度和资产运营效率。加快生产现场自动化、智能化改造升级，

加快构建集团信息化管控平台。推进操作岗位机器人，有效提升关键工序数控化水平。冶炼分公司 2#隧道窑、碳沉 1#线自动称重、包装项目，华星稀土自动上料、卸料项目进入调试阶段；设备资产及工程项目系统平台、华美 MES、供应链、智能仓储系统等信息系统建设进入前期准备阶段。

（四）技术创新驱动发展，科研协作深度融合

公司坚持科技创新发展理念，强化关键领域技术攻关能力，提升科研创新解决产业发展矛盾问题的的工作力度。推进科技体制改革，提高科研成果转化能力，加大科研经费投入强度，创同期历史最高水平；提高科研经费使用效率，激发科研人员创新活力。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技术研发取得新突破，获得专利授权 36 项，其中国际专利 2 项。永磁、贮氢、抛光材料领域三项创新项目获 2022 年自治区科技重大专项资金支持。磁性材料方面通过技术攻关，烧结钕铁硼辐射磁环最大磁能积、矫顽力显著提升；贮氢材料方面服务贮氢电池现场生产需求，加大技术支持力度；抛光材料方面成功合成分散性能好、粒度分布可控的氧化铈磨料，达到国内主流制备水平。科研立项取得新进展，科研立项 82 项，其中国家级 6 项，自治区级 2 项，包头市 5 项，启动科技成果验证、扩试项目 20 项。以满足生产一线技术需求为出发点，完成“白云鄂博稀土精矿绿色环保冶炼新工艺工业化试验”“氧化稀土焙烧工艺与设备研发及示范线建设”工艺设备考察及工艺方案设计等多项科研项目推进工作。深化与浙江大学、兰州大学等知名高校院所项目合作、平台共建、人才共育，构建企业牵头、高校支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创新联合体，共建高效协同创新生态。推动国家重点实验室优化重组，提升国家重点实验室承担国家任务的能力。承担内蒙古稀土新材料技术创新中心组建。加大人才引进培养力度，创造有利于科研人才引进的培养体制机制，建立健全以贡献度为导向的人才激励机制。鼓励科研人员、岗位专家加强对外交流学习，掌握科技前沿信息，更

新知识结构，提升研发能力。

（五）国企改革纵深推进，对标一流提升管理

公司以对标一流为主线，深入落实“对标宝武能力提升系统工程”，细化对标、持续改进。以宝武“制度树”体系为参照，健全完善公司制度体系。推进国企改革，加快推进减亏治亏和压减层级。实施专业化整合，以事业部制为桥梁，加快构建基地化管理新模式，增强集团管控力。以磁性材料产业为试点，打造磁性材料事业部，推进磁材产业整合，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集中度。健全完善内控体系，完善法务、合规、风险三位一体管控体系，不断提升集团化管控水平。推进审计监督全覆盖，加大监督力度，强化监督整改，提高审计实效。完成董事、监事补选及高管聘任，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修（制）订公司章程等一揽子公司治理制度，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全面落实公司及子公司董事会职权，加强董事会建设，提升集团治理效能。落实经营管理团队任期制契约化管理，增强发展内生动力。着力实施“人才强企工程”，深层次推进“三项制度”改革，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与管理，推进干部队伍年轻化，建立挂职交流常态化机制。深化薪酬制度改革，推进中长期激励机制建设，充分激发员工创新创造积极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稀土精矿供应合同〉暨稀土精矿日常关联交易 2021 年度执行及 2022 年度预计的议案》。根据稀土市场产品价格情况，在综合考虑碳酸稀土市场价格，扣除碳酸稀土制造费用及行业平均利润，同时考虑加工收率及稀土精矿品质要求等因素基

基础上，经公司与包钢股份协商，稀土精矿价格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调整为不含税 26,887.20 元/吨（干量, REO=51%），REO 每增减 1%，不含税价格增减 527.20 元/吨（干量），稀土精矿 2022 年交易总量不超过 23 万吨（干量, 折 REO=50%），2022 年此项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70 亿元（含税）。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北方稀土关于与关联方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稀土精矿供应合同〉暨稀土精矿日常关联交易 2021 年度执行及 2022 年度预计的公告》，以及 2022 年 5 月 7 日在上述媒体发布的《北方稀土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0,128,808,649.61	14,720,305,695.72	36.74
营业成本	14,744,914,167.86	11,139,319,450.21	32.37
销售费用	38,105,970.12	35,211,964.89	8.22
管理费用	508,041,788.74	404,431,334.41	25.62
财务费用	128,633,236.13	182,527,303.60	-29.53
研发费用	122,568,273.20	78,770,848.19	5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7,591,418.15	901,796,105.46	429.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14,864.43	-915,450,058.1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4,783,525.34	-491,834,431.02	799.6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稀土产品销量同比增加，销售价格同比上涨。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加，结转成本相应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薪酬类支出同比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薪酬类支出同比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收益同比增加。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同比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股权类投资支出同比减少，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偿还部分借款和到期的公司债券，新增融资同比减少，分配股利、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960,688,256.67	2.70	326,400,139.21	0.94	194.33	报告期末，公司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比年初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1,673,057,140.98	4.70	4,148,933,021.93	11.95	-59.68	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比年初减少。
其他应收款	224,395,953.53	0.63	34,558,273.53	0.10	549.33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全南包钢晶环稀土有限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因合并范围变化致其他应收款余额比年初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634,219.71	0.04	22,806,630.32	0.07	-35.83	报告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比年初减少。
长期应收款	35,895,478.94	0.10	54,503,384.81	0.16	-34.14	报告期末，公司采用分期收款方式销售商品的应收款项

						比年初减少。
在建工程	1,141,358,410.46	3.20	306,706,382.60	0.88	272.13	报告期末，公司环保板块工程项目比年初增加。
短期借款	885,520,961.12	2.49	1,579,762,029.15	4.55	-43.95	报告期内，公司偿还部分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1,200,429,975.13	3.37	708,257,846.63	2.04	69.49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未到期票据比年初增加。
合同负债	489,245,568.18	1.37	321,936,655.94	0.93	51.97	报告期末，公司预收货款比年初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794,749,931.40	2.23	196,874,045.33	0.57	303.68	报告期末，公司合同负债增加，其中包含的待转销项税相应增加，公司已背书转让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比年初增加。
长期借款	1,390,092,869.46	3.90	2,400,725,945.41	6.92	-42.10	报告期内，公司偿还部分长期借款，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列示。
应付债券	1,542,098,337.88	4.33	2,540,014,575.34	7.32	-39.29	报告期末，公司将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科目列示。
资本公积	141,498,601.34	0.40	101,091,641.91	0.29	39.97	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的混合所有制改革，对子公司之间进行的吸收合并，对子公司少数股东支付的补偿等产生的净资产变动计入资本公积。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金额为 1470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4,002,407.00	618,245,755.00	-115,756,652.00	-115,756,652.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9,657,297.89	1,145,567,803.46	-64,089,494.43	-
合计	1,943,659,704.89	1,763,813,558.46	-179,846,146.43	-115,756,652.00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完成对子公司节能环保公司引入战略投资者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中航泰达和五矿金通通过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成功摘牌，成为节能环保公司股东。改革完成后，公司在节能环保公司的股权比例由100%变更为41%，中航泰达在节能环保公司的股权比例为34%，五矿金通在节能环保公司的股权比例为20%，包钢股份以非公开协议增资方式持有节能环保公司5%的股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方稀土关于全资子公司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混合所有制改革实施进展公告》。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2年1-6月	1,180,945,994.46	742,844,536.51	1,907,466,812.07	129,458,969.47	109,612,793.63

华美公司注册资本 13,252 万元人民币，为北方稀土全资子公司。该公司主营业务为稀土产品及其应用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拥有年产 1.8 万吨冶炼分离产品（折氧化物）生产能力。报告期内，该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上涨，毛利增加。

2. 淄博包钢灵芝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2 年 1-6 月	1,633,877,316.28	995,744,780.42	1,365,748,047.84	259,500,627.64	220,507,742.39

淄博灵芝注册资本 3,800 万元人民币，北方稀土占其注册资本的 36.05%。该公司主营业务为稀土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拥有年产 2.5 万吨冶炼分离产品（折氧化物）、2 万吨抛光材料生产能力。报告期内，该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上涨，毛利增加。

3. 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2 年 1-6 月	941,652,075.56	487,894,755.42	1,084,322,619.97	-3,276,798.53	-5,258,042.15

和发公司注册资本 5,001 万元人民币，北方稀土占其注册资本的 51%。该公司主营业务为稀土产品的生产；拥有年产 1.8 万吨冶炼分离产品（折氧化物）生产能力。报告期内，该公司亏损，营业收入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该公司搬迁后复产对生产线进行调试，产量减少，成本增加，毛利减少。

4. 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2 年 1-6 月	4,019,997,588.70	3,090,080,502.73	4,410,430,042.45	22,811,359.73	20,016,166.19

甘肃稀土注册资本 49,982.08 万元人民币，北方稀土占其注册资本的 48.26%。该公司主营业务为稀土产品及相关应用产品的生产、经营；拥有年产 2.6 万吨冶炼分离产品（折氧化物）、4000 吨稀土金属、2000 吨永

磁材料、3000 吨抛光材料和 1000 吨贮氢材料生产能力。报告期内，该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上涨，毛利增加。

5. 内蒙古包钢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2 年 1-6 月	3,952,422,199.59	1,713,900,280.19	6,284,232,283.88	232,238,433.16	183,035,632.56

国贸公司注册资本 14.70 亿元人民币，北方稀土直接持有其 55% 的股权，合计持有其 63.31% 的权益。该公司主营业务为各类稀土产品的采购、仓储与销售。报告期内，该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上涨，毛利增加。

6. 包头天骄清美稀土抛光粉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2 年 1-6 月	383,891,650.31	266,103,001.82	90,344,726.00	12,504,074.40	11,465,696.17

天骄清美注册资本 934.51 万美元，北方稀土占其注册资本的 65%。该公司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稀土抛光粉、抛光液、抛光膏、稀土及其化合物应用类产品；拥有年产 7000 吨抛光材料生产能力。报告期内，该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同比减少，主要原因是产品销量同比减少，毛利减少。

7. 宁波包钢展昊新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2 年 1-6 月	1,677,829,053.95	426,742,588.60	2,375,984,129.24	258,866,061.29	194,124,202.09

宁波展昊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人民币，北方稀土占其注册资本的 51%。该公司主营业务为合金新材料、完全降解高分子材料研究、开发；钕铁硼速凝甩带合金的研发及技术咨询服务；金属制品、合金真空速凝甩带片的制造、加工；具备年产 2.5 万吨磁性材料生产能力。报告期内，该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产品销量同比增加，产

品销售价格同比上涨，毛利增加。

8. 内蒙古包钢稀土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2 年 1-6 月	1,589,942,271.52	694,059,147.18	1,521,687,727.11	135,212,632.16	128,805,245.48

磁材公司注册资本 66,666.47 万元人民币，北方稀土持有其 95.22% 的权益。该公司主营业务为磁性材料产品及中间合金的生产、加工、研发、销售；拥有年产 1.2 万吨磁性材料生产能力。报告期内，该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产品销量同比增加，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上涨，毛利增加。

9. 信丰县包钢新利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2 年 1-6 月	729,027,076.91	351,567,319.17	1,703,699,541.64	68,667,463.65	58,072,778.48

信丰新利注册资本 3,846 万元人民币，北方稀土占其注册资本的 48%。该公司主营业务为稀土产品及废料回收的生产、经营；拥有年产 3500 吨冶炼分离产品（折氧化物）、8000 吨废料回收生产能力。报告期内，该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营业利润、净利润同比减少，主要原因是原材料成本同比增加，毛利减少。

10. 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2022 年 1-6 月	2,694,042,847.44	1,605,917,041.17	585,928,424.13	265,056,990.64	199,136,838.83

节能环保公司注册资本 84,585.126 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该公司完成了混合所有制改革。北方稀土由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 降至 41%。该公司主营业务为节能、环境、环保相关的工程、技术、检测、服务，废弃物的治理处理及园林绿化工程等。报告期内，该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同比增加。

（七）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产品价格风险

报告期，我国经济发展的内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持续显现，加之国内疫情多点散发、俄乌冲突扰动全球经济，主要稀土产品价格受宏观经济及市场供需影响，在前期高位运行中积累了一定风险，存在调整下跌的可能性。

对策：公司将紧抓市场有利时机，加强市场预判研判，创新营销模式，调整销售结构，提高产品质量，积极拓展市场，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在保持和扩大镨钕类产品营销力度基础上，努力扩大镧铈类产品营销，努力克服不利因素，降低产品价格风险对公司的影响。

2. 盈利能力下降风险

受生产所需原辅材料等大宗商品价格上涨、人工成本增加、环保投入加大、新冠肺炎疫情国内多点散发、地缘政治扰动增加不稳定不确定性等因素影响，公司成本压力增加，存在盈利能力下降风险。

对策：公司将统筹做好疫情防控与生产经营，持续深化“四降两提”工程，强化成本管控、管理提升及改革创新力度，对标一流升级工艺、技术、管理等要素指标，开源节流，努力消化不利因素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确保风险可控。

（二）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2 年 5 月 7 日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题： 1.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 2.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5.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 《2022 年度项目投资计划》； 8.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9.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 《关于与关联方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稀土精矿供应合同〉暨稀土精矿日常关联交易 2021 年度执行及 2022 年度预计的议案》； 11. 《关于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 《关于修改公司〈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13.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1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5.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6.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7.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8. 《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9. 《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的议案》； 20. 《关于补选董事的议案》； 21. 《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2022 年 7 月 16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未通过《关于调整稀土精矿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及增加稀土精矿日常关联交易年度预计总金额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21 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均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召集、通知、召开、审议、表决、决议、公告等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涉及重大事项的议题，公司对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并披露。公司常年法律顾问为股东大会做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张日辉	董事	离任
苍大强	独立董事	离任
郝润宝	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张卫江	监事	离任
余英武	董事、董事会秘书	离任
李雪峰	董事	选举
苏德鑫	监事、监事会主席	选举
刘 宓	监事	选举
李星国	独立董事	选举
赵治华	总工程师	聘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工作调整，张日辉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郝润宝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张卫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苍大强先生因任独立董事届满六年，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报告期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聘任赵治华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李雪峰先生为公司董事，选举苏

德鑫先生、刘宓女士为公司监事。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选举监事苏德鑫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报告期后至本报告披露日期间，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星国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因工作调整原因，余英武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王占成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分、子公司中,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有:冶炼分公司、华美公司、和发公司、聚峰稀土、金蒙稀土、红天宇公司、华星稀土、瑞鑫稀土、京瑞公司、五原润泽、淄博灵芝、灵芝化工、信丰新利、包钢晶环、甘肃稀土。其中,报告期内,和发公司进行搬迁项目建设,并开展设备调试,包钢晶环处于停产中,这两个子公司无排污数据。

(1) 废水排放情况

废水方面,冶炼分公司、华美公司、五原润泽、淄博灵芝、灵芝化工、信丰新利、甘肃稀土被列为水环境的重点排污单位。冶炼分公司、华美公司、五原润泽通过环保设施升级改造,已实现工业废水全部回收。其他子公司的工业废水通过自有环保设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淄博灵芝外排废水排放口监测数据:

污染物	对应排放口编号	对应排放口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mg/l)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mg/l)	达标情况	排放总量(t)	核定总量(t)
氨氮	DW001	总排口	直接排放	0.758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污水排放服务合同》	2	达标	0.1115	0.56
COD	DW001	总排口	直接排放	21.2		40	达标	3.876	10.78
pH值	DW001	总排口	直接排放	7.5		6-9	达标	/	/
氟化物(以F ⁻ 计)	DW001	总排口	直接排放	0.627		1.5	达标	/	/
总氮(以N计)	DW001	总排口	直接排放	10.7		15	达标	/	/
总磷(以P计)	DW001	总排口	直接排放	0.123		0.4	达标	/	/
总有机碳	DW001	总排口	直接排放	8.65		15	达标	/	/
总汞	DW001	总排口	直接排放	0.3362ug/l		0.001	达标	/	/

五日生化需氧量	DW001	总排口	直接排放	9.0875	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第3部分：小清河流域DB37/3416.3-2018	20	达标	/	/
悬浮物	DW001	总排口	直接排放	11.25		20	达标	/	/
总锌	DW001	总排口	直接排放	0.0155		1	达标	/	/

灵芝化工废水由齐鲁石化供排水厂接收，属间接排放，由齐鲁石化供排水厂处理达标后排放，符合齐鲁石化供排水接收标准，灵芝化工废水监测数据：

污染物	对应排放口编号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mg/l)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 (mg/l)	达标情况	排放总量 (t)	核定总量 (t)
氨氮	DW002	间歇式	3.5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齐鲁分公司《污水处理服务合同》30550012-20-QT0899-0024	10	达标	0.717	2.57
COD	DW002	间歇式	57.0		500	达标	9.326	25.71
pH 值	DW002	间歇式	7.8		6-9	达标	/	/
氟化物(以 F-计)	DW002	间歇式	0.64		1.5	达标	/	/
总氮(以 N 计)	DW002	间歇式	31.9		60	达标	/	/
总磷(以 P 计)	DW002	间歇式	0.13		4	达标	/	/
总有机碳	DW002	间歇式	0.19		30	达标	/	/
总汞	DW002	间歇式	0.00015		0.001	达标	/	/
悬浮物	DW002	间歇式	ND	稀土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6451-2011	1.5	达标	/	/

甘肃稀土外排废水排放口监测数据：

污染物	对应排放口编号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mg/l)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 (mg/l)	达标情况	排放总量 (t)	核定总量 (t)
氨氮	DW005	直接排放	6.81	《稀土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451—2011	15	达标	1.26	21.72
COD	DW005	直接排放	34.72		70	达标	5.72	100.99
pH 值	DW005	直接排放	6-9		6~9	达标	/	/
氟化物(以 F-计)	DW005	直接排放	2.05		8	达标	/	/
总氮(以 N 计)	DW005	直接排放	9.3		30	达标	/	/
总磷(以 P 计)	DW005	直接排放	0.66		1	达标	/	/
总锌	DW005	直接排放	0.013		1	达标	/	/

信丰新利外排废水排放口监测数据：

污染物	对应排放口编号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mg/l)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 (mg/l)	达标情况	排放总量 (t)	核定总量 (t)
氨氮	DW002	直接排放	3.45		15	达标	1.401	7.36

COD	DW002	直接排放	38.56	《稀土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6451-2011)	70	达标	7.540	21.96
pH 值	DW002	直接排放	7.93		6-9	达标	/	/
氟化物(以 F 计)	DW002	直接排放	2.08		8	达标	/	/
总氮(以 N 计)	DW002	直接排放	15.5		30	达标	/	/
总磷(以 P 计)	DW002	直接排放	0.63		1	达标	/	/
悬浮物	DW002	直接排放	29		50	达标	/	/
石油类	DW002	直接排放	1.10		4	达标	/	/
总锌	DW002	直接排放	ND		1	达标	/	/

(2) 废气排放情况

废气方面，根据相关排污许可规范要求，对于焙烧窑和 20 吨以上锅炉的排放口核定排放总量。冶炼分公司、华美公司、聚峰稀土、金蒙稀土、红天宇公司、华星稀土、瑞鑫稀土、京瑞公司、五原润泽、淄博灵芝、灵芝化工、甘肃稀土被列为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各单位建有废气处理设施，与主体设施同步运行，废气监测数据如下：

冶炼分公司尾气排放监测数据：

污染物	对应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mg/Nm3)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 (mg/Nm3)	达标情况	排放总量 (t)	核定总量 (t)
二氧化硫	DA009	锅炉排口	有组织	3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50	达标	3.71	7.26
氮氧化物	DA009	锅炉排口	有组织	85		200	达标	24.58	64.24
颗粒物	DA009	锅炉排口	有组织	8.6		20	达标	1.6	/

华美公司尾气排放监测数据：

污染物	对应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mg/Nm3)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 (mg/Nm3)	达标情况	排放总量 (t)	核定总量 (t)
二氧化硫	DA001	焙烧尾气排放口	有组织	74	《稀土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6451-2011) 修改单	100	达标	2.44	22.4
氮氧化物	DA001		有组织	78		100	达标	9.36	62.55
颗粒物	DA001		有组织	8.1		10	达标	2.13	9.5
氟化物	DA001		有组织	0.182		7	达标	/	/
硫酸雾	DA001		有组织	7.073		35	达标	/	/
二氧化硫	DA010	锅炉排口 1	有组织	4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50	达标	0.05	1.12
氮氧化物	DA010		有组织	190		200	达标	2.89	12.99
颗粒物	DA010		有组织	4.57		20	达标	/	/
二氧化硫	DA012	锅炉排口 2	有组织	9		50	达标	0.1	1.88
氮氧化物	DA012		有组织	66		200	达标	1.68	21.65

颗粒物	DA012	锅炉排口 3	有组织	2.45		20	达标	/	/
二氧化硫	DA013		有组织	4		50	达标	0.09	3.77
氮氧化物	DA013		有组织	137		200	达标	5.25	43.3
颗粒物	DA013		有组织	4.11		20	达标	/	/

聚峰稀土尾气排放监测数据：

污染物	对应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mg/Nm3)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 (mg/Nm3)	达标情况	排放总量 (t)	核定总量 (t)
颗粒物	DA001	锅炉废气排口	直接排放	5.8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50	达标	0.47	1.865
二氧化硫	DA001		直接排放	60.01		300	达标	4.62	11.755
氮氧化物	DA001		直接排放	130.3		300	达标	10.26	17.5
颗粒物	DA002	焙烧窑废气排口	直接排放	3.4	《稀土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6451-2011) 修改单	10	达标	0.18	0.834
二氧化硫	DA002		直接排放	28.71		100	达标	1.25	12.295
氮氧化物	DA002		直接排放	48.76		100	达标	2.67	5.221
氟化物	DA002		直接排放	2.07		7	达标	/	/
硫酸雾	DA002		直接排放	17.3		35	达标	/	/

金蒙稀土尾气排放监测数据：

污染物	对应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mg/Nm3)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 (mg/Nm3)	达标情况	排放总量 (t)	核定总量 (t)
二氧化硫	DA001	焙烧窑排口	有组织	53.6	《稀土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6451-2011) 修改单	100	达标	2.073	4.125
氮氧化物	DA001		有组织	35.7		100	达标	1.463	4.125
颗粒物	DA001		有组织	4.2		10	达标	0.084	0.413
硫酸雾	DA001		有组织	7		35	达标	/	/
氟化物	DA001		有组织	1.59		7	达标	/	/

红天宇公司尾气排放监测数据：

污染物	对应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mg/Nm3)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 (mg/Nm3)	达标情况	排放总量 (t)	核定总量 (t)
颗粒物	DA001	焙烧烟气排口	有组织	4.9	《稀土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6451-2011) 修改单	10	达标	0.377	1.245
二氧化硫	DA001		有组织	5		100	达标	0.302	12.45
氮氧化物	DA001		有组织	35		100	达标	2.423	12.45
硫酸雾	DA001		有组织	20.6		35	达标	/	/
氟化物	DA001		有组织	0.64		7	达标	/	/

华星稀土尾气排放监测数据：

污染物	对应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mg/Nm3)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 (mg/Nm3)	达标情况	排放总量 (t)	核定总量 (t)
氟化物	DA004	电解废气3#排放口	有组织	1.32	《稀土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5	达标	/	/

颗粒物	DA004	电解废气3#排放口	有组织	5.9	(GB26451-2011)修改单	10	达标	/	/
氯化氢	DA001	一车间喷淋塔排气筒	水吸收	0.02	《稀土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451-2011)修改单	40	达标	/	/
颗粒物	DA001		水吸收	0.001		10	达标	/	/

瑞鑫稀土尾气排放监测数据:

污染物	对应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mg/Nm3)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 (mg/Nm3)	达标情况	排放总量 (t)	核定总量 (t)
颗粒物	DA001	三车间熔炼废气排放口1#	有组织	3.0	《稀土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451-2011)修改单	10	达标	/	/
氟化物	DA001		有组织	1.35		5	达标	/	/
颗粒物	DA002	三车间电解槽熔炼废气排放口2#	有组织	3.3		10	达标	/	/
氟化物	DA002		有组织	0.26		5	达标	/	/
颗粒物	DA003	四车间电解炉熔炼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	4.0		10	达标	/	/
氟化物	DA003		有组织	0.99		5	达标	/	/
颗粒物	DA004	四车间电解炉熔炼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	6.2		10	达标	/	/
氟化物	DA004		有组织	0.39		5	达标	/	/
颗粒物	DA005	二车间电解槽熔炼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	3.4		10	达标	/	/
氟化物	DA005		有组织	0.22		5	达标	/	/

京瑞公司尾气排放监测数据:

污染物	对应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mg/Nm3)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 (mg/Nm3)	达标情况	排放总量 (t)	核定总量 (t)
颗粒物	DA002	西侧隧道窑排气筒	有组织	5.2	《稀土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451-2011)修改单	10	达标	/	/
二氧化硫	DA002	西侧隧道窑排气筒	有组织	1.5		100	达标	/	/
氮氧化物	DA002	西侧隧道窑排气筒	有组织	1.5		100	达标	/	/
颗粒物	DA003	东侧隧道窑排气筒	有组织	4.7		10	达标	/	/
二氧化硫	DA003	东侧隧道窑排气筒	有组织	17		100	达标	/	/
氮氧化物	DA003	东侧隧道窑排气筒	有组织	5		100	达标	/	/
氯化氢	DA004	南侧沉淀排气筒	有组织	12.8		50	达标	/	/
氯化氢	DA005	南侧沉淀排气筒	有组织	14.7		50	达标	/	/

五原润泽尾气排放监测数据:

污染物	对应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mg/Nm3)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 (mg/Nm3)	达标情况	排放总量 (t)	核定总量 (t)
二氧化硫	DA002	焙烧窑排口	有组织	120	《稀土工业污染物	300	达标	7.788	112.5
氮氧化物	DA002	焙烧窑排口	有组织	90		200	达标	16.517	75

颗粒物	DA002	焙烧窑排口	有组织	11.7	排放标准》 (GB26451 -2011)	40	达标	3.174	15
氟化物	DA002	焙烧窑排口	有组织	2.04		7	达标	/	/
硫酸雾	DA002	焙烧窑排口	有组织	10.1		35	达标	/	/

淄博灵芝辊道窑排放口数据:

污染物	对应排放口编号	对应排放口名称	排放浓度 (mg/Nm3)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 (mg/Nm3)	达标情况	排放总量 (t)	核定总量 (t)
二氧化硫	DA003	金山辊道窑排气筒	1.01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50	达标	/	/
氮氧化物	DA003	金山辊道窑排气筒	17.6		100	达标	/	/
颗粒物	DA003	金山辊道窑排气筒	0.423		10	达标	/	/
二氧化硫	DA001	王朱辊道窑排气筒	2.2		50	达标	/	/
氮氧化物	DA001	王朱辊道窑排气筒	16.8		100	达标	/	/
颗粒物	DA001	王朱辊道窑排气筒	1.92		10	达标	/	/

淄博灵芝萃取工序排放口数据:

污染物	对应排放口编号	对应排放口名称	排放浓度 (mg/Nm3)	标准限值 (mg/Nm3)	执行标准名称	达标情况	排放总量 (t)	核定总量 (t)
氨(排放速率)	DA021	萃取车间排气筒	15.25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达标	/	/
氯化氢	DA021	萃取车间排气筒	13.88	50	《稀土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6451—2011)	达标	/	/
二氧化硫	DA021	萃取车间排气筒	2.67	50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达标	/	/
氮氧化物	DA021	萃取车间排气筒	17.17	100		达标	/	/
颗粒物	DA021	萃取车间排气筒	1.62	10		达标	/	/
非甲烷总烃	DA021	萃取车间排气筒	1.15	60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7部分其他行业》 DB37/2801.7-2019	达标	/	/

淄博灵芝沉淀排放口数据:

污染物	对应排放口编号	对应排放口名称	排放浓度 (mg/Nm3)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 (mg/Nm3)	达标情况	排放总量 (t)	核定总量 (t)
氯化氢	DA005	南沉淀排气筒	11.97	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50	达标	/	/
颗粒物	DA005	南沉淀排气筒	2.53		10	达标	/	/
氯化氢	DA004	北沉淀排气筒	9.45		50	达标	/	/
颗粒物	DA004	北沉淀排气筒	1.68		10	达标	/	/

灵芝化工尾气排放监测数据:

污染物	对应排放口编号	对应排放口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mg/Nm3)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限值 (mg/Nm3)	达标情况	排放	核定
-----	---------	---------	------	---------------	--------	---------------	------	----	----

								总量 (t)	总量 (t)
二氧化硫	DA001	1#回转炉 排放口	有组织	4	区域性大气 污染物 综合排放 标准 DB37/2376 -2019	50	达标	0.04499	0.832
颗粒物				2.7		10	达标	0.02553	0.528
氮氧化物				56		100	达标	0.56324	4.406
氟化物				0.68		7	达标	/	/
硫化氢	DA004	氯化稀土 一车间 2#排放口	有组织	0.000461	稀土工业 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264 51-2011	0.9	达标	/	/
臭气浓度				977		6000	达标	/	/
氨				2.15		14	达标	/	/
氯气	DA005	氯化稀二 车间 5# 排放口	有组织	2.2	恶臭污染 物排放标 准 GB14 554-93	20	达标	/	/
氨				2.33		14	达标	/	/
氯化氢				9.5		40	达标	/	/
硫化氢	DA006	氯化稀土 二车间 6#排放口	有组织	0.0016		20	达标	/	/
氨				2.18		14	达标	/	/
氯化氢				8.2		40	达标	/	/

信丰新利尾气排放监测数据:

污染物	对应排放 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浓度 (mg/Nm ³)	执行标准 名称	标准限值 (mg/Nm ³)	达标 情况	排放 总量 (t)	核定 总量 (t)
二氧化硫	DA005	钕铁硼预烧 车间排放口	有组织	5.64	《稀土工 业污染物 排放标 准》 (GB26451 -2011)	300	达标	0.7916	17.78
氮氧化物	DA005		有组织	25.14		160	达标	1.0681	5.76
烟尘	DA005		有组织	2.38		50	达标	0.1779	4.78

甘肃稀土尾气排放监测数据:

污染物	对应排放 口编号	排放口 名称	排放方 式	排放浓度 (mg/Nm ³)	执行标准 名称	标准限值 (mg/Nm ³)	达标 情况	排放 总量 (t)	核定 总量 (t)
硫酸雾	DA021	焙烧尾气排口	有组织	13.6	《稀土工 业污染物 排放标 准》 (GB2645 1- 2011)	35	达标	/	/
氮氧化物	DA021	焙烧尾气排口	有组织	10		200	达标	1.17	87.87
颗粒物	DA021	焙烧尾气排口	有组织	13.7		40	达标	1.37	16.974
二氧化硫	DA021	焙烧尾气排口	有组织	102		300	达标	6.9	127.304
氟化物	DA021	焙烧尾气排口	有组织	0.87		7	达标	/	/
颗粒物	DA001	锅炉废气排口	有组织	24.128	《锅炉大 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1327 1-2014) 新建燃气 锅炉标准	80	达标	6.21	132.5
二氧化硫	DA001	锅炉废气排口	有组织	265.171		400	达标	69.02	530.12
氮氧化物	DA001	锅炉废气排口	有组织	232.199		400	达标	63.42	662.6

(3) 土壤检测情况

土壤方面，华美公司、冶炼分公司、聚峰稀土、红天宇公司、金蒙稀土、甘肃稀土被列为土壤重点监管单位。报告期，聚峰稀土、红天宇公司、金蒙稀土完成了土壤检测。检测数据如下：

序号	检测因子	聚峰稀土 检测结果 (mg/kg)	红天宇公司 检测结果 (mg/kg)	金蒙稀土 检测结果 (mg/kg)	执行 标准	达标 情况
1	镉	ND	0.21	0.01	65	达标
2	汞	0.0761	0.061	0.002	38	达标
3	砷	4.86	0.5	0.01	60	达标
4	铅	32.47	34	10	800	达标
5	铜	48.7	38	1	18000	达标
6	镍	26.22	28	3	900	达标
7	锌	101.65	19	/	/	达标
备注	执行《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中“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筛选值和管制值（基本项目）”第二类用地筛选值标准。					

（4）放射性

华美公司、聚峰稀土、金蒙稀土、红天宇公司、甘肃稀土产生的低放射性废渣，按要求在放射性渣库安全贮存，全年没有辐射安全事故发生，各单位辐射监测数据信息公开的网址如下表：

单位名称	辐射监测数据信息公开网址
华美公司	http://106.74.0.139:5380/PollutionMonitor/index.do
聚峰稀土	http://www.jufengre.com
金蒙稀土	http://www.btjmxt.com
红天宇公司	http://106.74.0.139:5380/PollutionMonitor/index.do
甘肃稀土	http://www.gsre.com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各单位“三废”处理设施运转正常，环保设施处理能力与主体设施产污量相匹配，能够对产生的污染物全部处理。部分单位新建了污染防治设施。冶炼分公司开展了锅炉脱硫脱硝项目建设；华星稀土新建成一套两级除尘加三级喷淋装置，2022年6月完成环保验收，

各项污染物排放指标均达到《稀土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451-2011修改单中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灵芝化工新建 1 号排气筒项目已建成并调试投入运行，污泥干化处理装置基本建成；甘肃稀土建设 11000 吨/年萃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废气处理系统，7 月份投入试运行，冶炼伴生放射性废渣处置库项目正在做初步设计。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各单位“三同时”手续齐全，对于新、改、扩建项目，各单位及时办理环保手续。

报告期内，聚峰稀土完成硫酸稀土转型氯化稀土一期项目的环评报批（包环管字[2022]49 号）；甘肃稀土 11000 吨/年萃取生产线升级改造附属之碳酸氢镁制备及循环利用项目获得批复（靖环审【2022】4 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聚峰稀土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订，重新进行了备案，备案编号为：150223—2022—030—M；甘肃稀土正在对应急预案进行修订；瑞鑫稀土正在委托第三方进行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

其他重点排污单位的应急预案在有效期内，按照应急预案中的应急程序开展了盐酸泄露、天然气泄漏等多种情景下的应急演练。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各单位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在方案中明确了企业污染物的产生及处理情况、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监测点位、监测指标及监测频次等内容，按方案对外排污染物进行监测。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蒙古稀奥科镍氢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受到环保行政处罚。

序号	受罚单位	处罚原因	处罚金额 (万元)	处罚决定书文号
1	电池公司	废水总排口氨氮 36.4mg/l，超过《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表 2 规定的水污染排放限值 30mg/l，超标 0.21 倍。	17.7067	包环罚(2022)8号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公司各子公司均建有环保设施，对各自产生的废水、废气处理达标后排放或资源化回用。报告期内，在包头地区子公司实现了工业废水资源化回收，无外排；区外子公司工业废水达标排放。各子公司废气排放浓度低于相应排放标准。各子公司的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合法、合规处置。

(2) 防治污染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子公司将环保设施纳入日常管理，与主体设备统一安排检修，确保环保设施与主体设施同步运行、同步检修。各子公司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账，如实记录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各单位环保设

施的处理能力与主体设备的排污量相匹配，能够满足正常情况下污染物处置要求。

污染防治设施建设方面，天骄清美正在开展干燥除尘除雾净化项目，磁材公司正在开展含油废气治理项目，项目运行后，环保治理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单位能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开展新改扩建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及验收工作。

宁波展昊年产 12500 吨速凝甩带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慈环建[2021]227 号）建成，已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内蒙古稀奥科贮氢贮氢合金有限贮氢合金生产线设备更新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包开环审字（2021）59 号）完成建设，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为有效应对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及时预防、控制和消除突发性环境污染事件的危害，公司编制有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对各单位的环境风险进行识别，对应急处置流程及各部门/单位的职责进行划分。公司分、子公司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与公司预案相衔接，形成一套完整的应急管理体系。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环保监管力度，一是和各分、子公司签订环保承诺书，明确企业主体责任；二是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为契机，对各分、子公司进行检查，推动企业持续提升环保管理水平；三是对开展环保项目建设的单位，落实工期和责任人，及时跟踪项目进展，各单位环保项目能够按照按计划有效推进。

(五)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双碳”工作，开展了两期“碳达峰、碳中和”培训，组织与中国科学院城市环境研究所开展“碳达峰、碳中和”发展规划项目。起草首个稀土行业碳核算行业标准《稀土冶炼分离企业碳排放核算标准》，已通过稀标委立项。各单位积极开展节能技改项目，推动能源管理体系建设，实现节能降碳。

天骄清美、冶炼分公司获批内蒙古自治区级“绿色供应链”称号，宁波展昊获得 2022 年慈溪市三星级绿色工厂称号。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包钢集团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包钢（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节能环保产业公司全部股权，包钢（集团）公司作出如下承诺：节能环保公司股权变更至公司名下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后，除公司及公司下属企业外，包钢（集团）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者间接参与任何与节能环保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经营与节能环保存在相同、相似产品、经营范围的公司和业务。	承诺时间：2021年7月2日 承诺期限：长期	否	是	履行中	履行中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与关联方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稀土精矿供应合同〉暨稀土精矿日常关联交易 2021 年度执行及 2022 年度预计的议案》。</p> <p>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开展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签署的相关协议执行。</p>	<p>日常关联交易各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p>

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 2022 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汇总表

交易类别	交易方	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不含税）	交易金额（元，含税）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结算方式
采购原料	包钢股份	稀土精矿	协议价	26887.2 元/吨	3,472,604,866.56	100%	现金或票
购销商品	包钢股份	精煤	市场价	1683.58 元/吨	242,561,615.09	100%	
	包钢股份	捕收剂		7886 元/吨	6,292,807.98	100%	

	包钢股份、包钢稀土 钢板材公司	废钢		3023.03-3703.46 元/吨	601,254,488.22	100%	据结 算
	包钢稀土钢板材公司	合金		10257.42 元/吨	96,508,869.30	100%	
	包钢冶金轧辊公司	加工费		572.69 元/吨	5,534,299.96	100%	
金融服务	包钢财务公司	存款		-	5,602,367,720.97	81.25%	
		贷款		-	2,000,000.00	0.23%	
向关联方 采购商 品、劳务 (服务)	包钢(集团)公司及其 子公司	租赁、能源动力、 安防服务及设备、 计量服务、检验服 务、咨询服务等	协议价或 者市场价 格	-	7,061,209.96	-	
	包钢股份及其子公司	材料、尾渣、安防 服务及设备、能源 动力、氧气、检测 服务等		-	73,611,618.78	-	
	包钢矿业及其子公司	工程、材料等	市场价	-	1,726,537.74	-	
	包钢西创及其子公司	工程、设备备件、 劳保材料、福利、 安装服务、租赁、 综合服务、设计服 务、可研服务、维 检服务、网络服务、 化检验服务等		-	64,568,023.81	-	
	铁花文化公司及其子 公司	租赁服务、福利、 培训服务、综合服 务等		-	1,886,816.17	-	
	铁捷物流及其子公司	基建材料、运输、 物流服务等		-	75,696,525.97	-	
向关联方 销售产 品、提供 劳务(服 务)	包钢(集团)公司及其 子公司	劳务、综合服务、 运输、工程服务等	市场价	-	72,487,764.25	-	
	包钢股份及其子公司	废钢、电池等，提 供环评服务、监测 服务、劳务、综合 服务、运输服务、 工程服务等		-	327,807,689.07	-	
	包钢矿业及其子公司	综合服务、环评服 务等		-	216,860.53	-	
	包钢西创及其子公司	废钢、工程、综合 服务、运输服务等		-	27,389,601.05	-	
	铁花文化公司及其子 公司	医疗设备等		-	248,010.00	-	
	铁捷物流及其子公司	废钢、工程、综合 服务等		-	359,436.00	-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包钢（集团）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	50,654,871.20	7,301,302.48	57,956,173.68	37,526,100.00	11,508,142.52	49,034,242.52

包钢股份及其下属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及其子公司	337,762,204.95	-66,546,896.65	271,215,308.30	20,459,014.06	333,534,058.50	353,993,072.56
包钢矿业及其下属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	17,485,537.77	-17,265,537.77	220,000.00	-	-	-
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及其子公司	1,256,112.38	8,915,918.98	10,172,031.36	35,354,085.87	17,347,503.13	52,701,589.00
铁花文化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	1,414.00	924,203.55	925,617.55	31,086.68	346,465.84	377,552.52
铁捷物流及其下属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及其子公司	12,887,385.55	1,269,356.42	14,156,741.97	16,637,359.18	-7,378,274.14	9,259,085.04
合计		420,047,525.85	-65,401,652.99	354,645,872.86	110,007,645.79	355,357,895.85	465,365,541.64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主要是公司子公司为满足其经营运作需要，于报告期与包钢（集团）公司及其所属单位开展业务往来交易所形成的关联债权债务。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包钢财务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6,500,000,000.00	0.525%-1.725%	3,630,253,948.10	18,781,308,776.23	16,809,195,003.36	5,602,367,720.97
合计	/	/	/	3,630,253,948.10	18,781,308,776.23	16,809,195,003.36	5,602,367,720.97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包钢财务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1,050,000,000.00	4.25%	22,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	/	/	22,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	------	------	----	-------

包钢财务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授信业务	1,050,000,000.00	2,000,000.00
--------	------------	------	------------------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99,79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89,47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89,47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8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1. 截至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为宁波展昊。 2. 除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外，不存在公司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也不存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为除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明细表

序号	被担保方名称	贷款银行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时间	担保期限	担保事项审批情况
1	国贸公司	交通银行	3183	2022.02.10	半年	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均经公司相关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内容请查阅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各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3283 (报告期内已偿还)	2022.02.10		
			2426 (报告期内已偿还)	2022.02.18		
			3673	2022.01.07		
			1531	2022.01.07		
			3279	2022.01.19		
			3638	2022.02.18		
			3691	2022.02.23		
			3923	2022.03.09		
			1441	2022.03.15		
			4261	2022.04.20		
			3073	2022.04.20		
			1509	2022.04.20		
			1835	2022.04.25		
		4400	2022.06.22			
5995	2022.06.22					
	工商银行	4614 (报告期内已偿还)	2022.01.11			
2	磁材公司	兴业银行	6812	2022.01.20	半年	
			3184	2022.06.10		
		招商银行	4900	2022.01.24		
		内蒙古银行	5934	2022.06.15		
3	稀宝博为	兴业银行	179	2022.01.19	半年	
4	宁波展昊	宁波银行	2800	2022.01.14	半年	
		广发银行	2200	2022.02.10		
5	淄博灵芝	内蒙古银行	2499	2022.03.01	半年	
		青岛银行	4680	2021.07.14	一年	
			4250	2022.06.28	一年	
6	和发公司	交通银行	2555	2022.01.24	半年	
		兴业银行	3000	2022.05.30		

注：1. 国贸公司以其 2021 年度经审计总资产为公司提供反担保；磁材公司以其 2021 年度经审计总资产为公司提供反担保；稀宝博为无反担保；宁波展昊以房地产权证抵押进行反担保，抵押物评估价值 23,204 万元，已为目前担保余额 5,000 万元提供反担保；淄博灵芝以其他股东持有的 44.63% 股权质押进行反担保；和发公司以资产抵押进行反担保，抵押物评估金额 18,767.26 万元。
2. 表内所列款项全部用于补充相应子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41,85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859,800	1,331,700,569	36.66	0	质押	297,000,000	国有法人
嘉鑫有限公司	-5,960,000	197,319,020	5.43	0	无	0	境外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326,690	84,466,906	2.32	0	无	0	境外法人

翟焯	-2,885,740	17,420,958	0.4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13,360,846	13,360,846	0.37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201,345	12,201,345	0.34	0	无	0	其他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	8,492,500	12,108,452	0.33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60,842	9,995,798	0.28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77,200	8,703,181	0.24	0	无	0	其他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95,944	7,695,944	0.21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31,700,569	人民币普通股	1,331,700,569
嘉鑫有限公司	197,319,020	人民币普通股	197,319,02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4,466,906	人民币普通股	84,466,906
翟焯	17,420,958	人民币普通股	17,420,95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13,360,846	人民币普通股	13,360,846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2,201,345	人民币普通股	12,201,345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	12,108,452	人民币普通股	12,108,45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995,798	人民币普通股	9,995,79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703,181	人民币普通股	8,703,18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95,944	人民币普通股	7,695,94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p>2019 年，公司实施了股份回购，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共回购公司股份 18,000,15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50%；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股份数未发生变化。该部分股份不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不因此而与其他股东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不纳入前十名股东列示。</p>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p>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p>	<p>1. 前十名股东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包钢（集团）公司和嘉鑫有限公司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2. 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不详，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不详。</p>
<p>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p>	<p>不适用</p>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7 北方 02	143303	2017 年 9 月 19 日	2017 年 9 月 19 日	2022 年 9 月 19 日	16.00	5.12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交易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	否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北方 01	163230	2020 年 3 月 9 日	2020 年 3 月 10 日	2023 年 3 月 10 日	5.00	3.27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交易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5.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7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完成本期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及摘牌。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 北方稀土 MTN001	102000186	2020 年 2 月 25 日	2020 年 2 月 27 日	2023 年 2 月 27 日	5.00	3.5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银行间债券市场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三期中期票据在债券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交易。	否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 北方稀土 MTN002	102001380	2020 年 7 月 15 日	2020 年 7 月 17 日	2023 年 7 月 17 日	3.00	4.4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银行间债券市场		否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 北稀高科 MTN001	102103040	2021 年 11 月 17 日	2021 年 11 月 19 日	2024 年 11 月 19 日	12.00	3.88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银行间债券市场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5.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
流动比率	2.64	2.66	-0.75
速动比率	1.41	1.63	-13.50

资产负债率（%）	37.94	44.61	减少 6.6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057,015,313.88	1,927,416,393.50	58.61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35	0.22	59.09
利息保障倍数	21.72	13.74	58.08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6.23	7.67	241.98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2.94	14.91	53.86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13.41	102.99	增加 10.42 个百分点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6,895,464,329.21	6,492,828,406.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618,245,755.00	734,002,407.00
应收票据	七、4	960,688,256.67	326,400,139.21
应收账款	七、5	2,806,131,073.49	3,840,758,619.23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673,057,140.98	4,148,933,021.93
预付款项	七、7	711,439,197.59	552,547,573.62
其他应收款	七、8	224,395,953.53	34,558,273.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970,982.50	890,731.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2,466,271,859.74	10,324,534,763.6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4,634,219.71	22,806,630.32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97,381,064.04	255,597,480.96
流动资产合计		26,667,708,849.96	26,732,967,316.14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七、16	35,895,478.94	54,503,384.81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91,283,139.11	278,230,028.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145,567,803.46	1,209,657,297.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72,906,602.93	77,820,225.66
固定资产	七、21	4,087,579,467.75	4,170,391,457.25
在建工程	七、22	1,141,358,410.46	306,706,382.60
使用权资产	七、25	20,644,165.28	25,772,774.74
无形资产	七、26	759,120,909.57	789,049,385.05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20,812,897.62	20,812,897.62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330,347,599.48	306,362,259.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856,278,805.15	568,552,496.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189,765,688.26	166,930,750.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51,560,968.01	7,974,789,340.50
资产总计		35,619,269,817.97	34,707,756,656.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885,520,961.12	1,579,762,029.15
应付票据	七、33	1,200,429,975.13	708,257,846.63
应付账款	七、34	1,809,363,880.76	1,814,517,520.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489,245,568.18	321,936,655.94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37,343,647.24	170,904,984.43
应交税费	七、40	584,668,973.08	750,265,849.16
其他应付款	七、41	539,006,845.30	428,992,047.8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9,404,366.84	83,632,213.0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652,141,344.78	4,070,040,077.69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794,749,931.40	196,874,045.33
流动负债合计		10,092,471,126.99	10,041,551,057.0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390,092,869.46	2,400,725,945.41
应付债券	七、46	1,542,098,337.88	2,540,014,575.34
租赁负债	七、47	14,705,536.86	13,875,529.33
长期应付款	七、48	23,296,086.39	17,273,847.6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15,720,000.00	20,62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352,978,133.58	348,963,647.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72,710,180.64	84,658,465.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10,580,077.11	16,415,652.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22,181,221.92	5,442,547,663.88
负债合计		13,514,652,348.91	15,484,098,720.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3,633,066,000.00	3,633,066,000.00
资本公积	七、55	141,498,601.34	101,091,641.91
减：库存股	七、56	188,009,096.18	188,009,096.18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08,657,056.75	154,674,999.54
专项储备	七、58	95,322,741.52	75,720,389.09
盈余公积	七、59	1,966,422,625.85	1,966,422,625.85
未分配利润	七、60	11,190,835,657.37	9,605,265,296.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947,793,586.65	15,348,231,856.94
少数股东权益		5,156,823,882.41	3,875,426,078.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104,617,469.06	19,223,657,935.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619,269,817.97	34,707,756,656.64

公司负责人：章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占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彬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86,075,440.34	4,781,370,418.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8,245,755.00	734,002,407.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26,954,900.00	153,952,316.90
应收账款	十七、1	3,433,696,311.04	3,983,208,887.55
应收款项融资		466,442,527.80	2,888,965,790.29
预付款项		9,837,959.14	5,978,685.21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221,565,019.37	947,696,487.2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261,500.00	75,524,400.00
存货		11,754,125,729.64	9,035,153,434.8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275.48	19,680.60
流动资产合计		23,416,969,917.81	22,530,348,107.88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5,635,768,080.67	6,033,480,930.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5,050,327.24	745,402,890.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99,683,697.52	701,436,553.56
在建工程		43,287,843.07	16,241,517.48
使用权资产		13,952,938.12	18,603,917.50
无形资产		96,499,233.37	98,981,217.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6,692,588.17	38,303,712.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911,010.69	127,514,737.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856,491.31	116,424,711.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16,702,210.16	7,896,390,187.33
资产总计		30,833,672,127.97	30,426,738,295.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90,503,611.12	1,392,599,794.4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66,600,000.00	166,600,000.00
应付账款		543,134,885.25	1,111,256,528.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7,887,223.66	60,195,628.39
应付职工薪酬		29,103,261.23	54,067,199.79
应交税费		271,897,698.85	530,722,578.36
其他应付款		2,350,647,033.09	1,096,006,829.5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87,806,963.9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72,018,323.05	4,059,122,046.93
其他流动负债		748,670,706.81	161,777,325.26
流动负债合计		8,640,462,743.06	8,632,347,931.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90,025,494.46	1,993,236,332.94
应付债券		1,542,098,337.88	2,540,014,575.34
租赁负债		9,980,022.80	9,746,246.7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5,720,000.00	20,62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7,832,917.92	84,861,811.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290,866.06	27,504,444.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49,947,639.12	4,675,983,411.08
负债合计		11,390,410,382.18	13,308,331,342.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33,066,000.00	3,633,066,000.00
资本公积		181,468,643.74	181,468,643.74
减：库存股		188,009,096.18	188,009,096.18
其他综合收益		41,855,360.74	108,265,522.03
专项储备		13,395,845.46	9,939,294.05
盈余公积		1,961,816,123.88	1,961,816,123.88
未分配利润		13,799,668,868.15	11,411,860,465.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443,261,745.79	17,118,406,952.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833,672,127.97	30,426,738,295.21

公司负责人：章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占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彬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编制单位：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20,128,808,649.61	14,720,305,695.7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0,128,808,649.61	14,720,305,695.72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15,668,265,008.74	11,924,872,082.8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4,744,914,167.86	11,139,319,450.21
税金及附加	七、62	126,001,572.69	84,611,181.54
销售费用	七、63	38,105,970.12	35,211,964.89
管理费用	七、64	508,041,788.74	404,431,334.41
研发费用	七、65	122,568,273.20	78,770,848.19
财务费用	七、66	128,633,236.13	182,527,303.60
其中：利息费用		202,387,214.52	207,178,065.94
利息收入		44,094,956.08	34,750,333.66
加：其他收益	七、67	105,017,073.14	43,881,063.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49,339,761.18	1,620,773.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46,889.53	-1,033,842.19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15,756,652.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24,025,065.47	-123,274,615.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0,309,551.74	-67,710,759.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844,897.70	-9,340,235.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10,964,308.28	2,640,609,839.1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7,285,050.40	1,682,382.5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809,895.40	3,681,174.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13,439,463.28	2,638,611,047.5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723,732,275.84	407,926,768.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89,707,187.44	2,230,684,279.5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89,707,187.44	2,230,684,279.5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7,052,502.50	2,035,805,936.8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62,654,684.94	194,878,342.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489,193.48	163,514,548.1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317,672.99	157,782,620.6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317,672.99	157,782,620.6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317,672.99	157,782,620.61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171,520.49	5,731,927.55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28,196,380.92	2,394,198,827.6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53,370,175.49	2,193,588,557.5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4,826,205.43	200,610,270.1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650	0.563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650	0.5631

公司负责人：章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占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彬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6 月

编制单位：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半年度	2021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4,633,206,406.20	8,505,191,589.99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9,695,115,177.47	5,511,423,862.63
税金及附加		50,442,866.28	31,642,018.95
销售费用		2,914,130.77	1,026,416.11
管理费用		123,411,480.70	109,730,502.31
研发费用		54,345,127.65	32,685,747.07
财务费用		111,813,864.23	153,539,112.75
其中：利息费用		190,861,784.20	201,905,187.09
利息收入		52,090,441.11	50,888,182.52
加：其他收益		2,847,638.25	2,337,518.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88,143,639.29	806,083.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92,826.67	-1,408,928.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756,652.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5,824,108.70	-18,436,201.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6,317,575.48	-7,262,661.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049.53	104,172.9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29,994,967.39	2,642,692,842.80
加：营业外收入		1,538,189.72	73,558.69
减：营业外支出		16,416.64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31,516,740.47	2,642,766,401.49
减：所得税费用		702,226,195.90	401,740,507.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29,290,544.57	2,241,025,894.2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29,290,544.57	2,241,025,894.2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25,454.49	152,436,218.9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25,454.49	152,436,218.91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25,454.49	152,436,218.9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35,215,999.06	2,393,462,113.2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章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占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彬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6月

编制单位：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702,064,147.99	13,216,920,192.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5,528,267.02	25,280,457.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93,786,313.60	166,129,476.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61,378,728.61	13,408,330,126.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251,299,769.91	10,799,428,234.4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9,813,089.37	635,624,359.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2,501,574.74	921,288,282.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70,172,876.44	150,193,144.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83,787,310.46	12,506,534,02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7,591,418.15	901,796,105.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6,280,085.77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23,150.34	1,385,082.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346,079.01	26,332,741.8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1,706,714.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1,249,315.12	179,424,538.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7,230,341.64	111,992,096.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700,000.00	982,882,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404,109.0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334,450.69	1,094,874,596.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14,864.43	-915,450,058.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8,630,215.41	1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8,630,215.41	1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0,021,100.00	1,58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75,680,849.38	223,721,171.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4,332,164.79	1,818,721,171.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45,236,503.00	1,61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34,045,499.98	461,998,495.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1,483,744.70	1,339,876.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49,833,687.15	230,557,106.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29,115,690.13	2,310,555,602.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4,783,525.34	-491,834,431.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414,631.86	-1,781,114.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4,137,389.10	-507,269,498.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29,352,227.08	3,857,846,851.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03,489,616.18	3,350,577,353.68

公司负责人：章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占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彬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6月

编制单位：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半年度	2021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00,441,541.85	2,877,362,866.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80.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421,840.47	57,474,698.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92,883,062.92	2,934,837,564.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53,978,353.06	1,868,895,957.7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075,064.72	125,167,145.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17,937,304.45	556,522,091.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970,536.79	45,176,789.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84,961,259.02	2,595,761,98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7,921,803.90	339,075,581.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19,280,085.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168,897.27	1,292,525.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8,448,983.04	1,292,525.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18,103.47	1,063,785.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83,550,000.00	956,312,568.3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568,103.47	957,376,353.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8,880,879.57	-956,083,828.6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1,40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9,184,530.77	1,735,914,318.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69,184,530.77	3,139,914,318.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69,000,000.00	1,51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0,565,411.34	447,779,865.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3,889,195.47	1,051,777,203.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33,454,606.81	3,017,557,068.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4,270,076.04	122,357,249.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172,414.74	-383,791.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4,705,022.17	-495,034,789.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59,710,416.17	3,066,809,703.9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64,415,438.34	2,571,774,914.51

公司负责人：章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占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彬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1—6月

编制单位：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33,066,000.00	101,091,641.91	188,009,096.18	154,674,999.54	75,720,389.09	1,966,422,625.85	9,605,265,296.73	3,875,426,078.74	19,223,657,935.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33,066,000.00	101,091,641.91	188,009,096.18	154,674,999.54	75,720,389.09	1,966,422,625.85	9,605,265,296.73	3,875,426,078.74	19,223,657,935.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406,959.43		-46,017,942.79	19,602,352.43		1,585,570,360.64	1,281,397,803.67	2,880,959,533.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317,672.99			3,127,052,502.50	474,826,205.43	3,628,196,380.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406,959.43						727,706,513.17	768,113,472.6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82,338,215.57	282,338,215.57	
4. 其他		40,406,959.43						445,368,297.60	485,775,257.03	
（三）利润分配							-1,608,704,299.69	66,108,237.66	-1,542,596,062.03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8,704,299.69	-76,879,885.54	-1,685,584,185.23	
4. 其他								142,988,123.20	142,988,123.2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2,335,615.78			67,222,157.83		-5,113,457.95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2,335,615.78			72,335,615.78			
6. 其他							-5,113,457.95		-5,113,457.95	
（五）专项储备					19,602,352.43			12,756,847.41	32,359,199.84	
1. 本期提取					40,596,812.56			21,161,202.99	61,758,015.55	
2. 本期使用					20,994,460.13			8,404,355.58	29,398,815.7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33,066,000.00	141,498,601.34	188,009,096.18	108,657,056.75	95,322,741.52	1,966,422,625.85	11,190,835,657.37	5,156,823,882.41	22,104,617,469.06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33,066,000.00	213,571,433.85	188,009,096.18	113,739,251.46	63,315,772.86	1,522,712,658.21	5,068,190,888.72	3,368,346,222.08	13,794,933,131.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25,705,882.66					42,687,778.36		768,393,661.02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33,066,000.00	939,277,316.51	188,009,096.18	113,739,251.46	63,315,772.86	1,522,712,658.21	5,110,878,667.08	3,368,346,222.08	14,563,326,792.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842,039,285.74		157,782,620.61	6,488,977.28		1,662,770,330.69	290,864,574.64	1,275,867,217.4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7,782,620.61			1,915,824,939.63	200,610,270.16	2,274,217,830.4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2,039,285.74						84,667,433.78	-757,371,851.9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350,331.64						88,860,979.68	85,510,648.04	
4. 其他		-838,688,954.10						-4,193,545.90	-842,882,500.00	
(三) 利润分配							-253,054,608.94	-1,339,876.98	-254,394,485.92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3,054,608.94	-1,339,876.98	-254,394,485.9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6,488,977.28			6,926,747.68	13,415,724.96	
1. 本期提取					20,037,222.23			10,574,436.32	30,611,658.55	
2. 本期使用					13,548,244.95			3,647,688.64	17,195,933.5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33,066,000.00	97,238,030.77	188,009,096.18	271,521,872.07	69,804,750.14	1,522,712,658.21	6,773,648,997.77	3,659,210,796.72	15,839,194,009.50	

公司负责人：章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占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彬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1—6月

编制单位：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33,066,000.00	181,468,643.74	188,009,096.18	108,265,522.03	9,939,294.05	1,961,816,123.88	11,411,860,465.44	17,118,406,952.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33,066,000.00	181,468,643.74	188,009,096.18	108,265,522.03	9,939,294.05	1,961,816,123.88	11,411,860,465.44	17,118,406,952.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6,410,161.29	3,456,551.41		2,387,808,402.71	2,324,854,792.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25,454.49			3,929,290,544.57	3,935,215,999.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三)利润分配							-1,608,704,299.69	-1,608,704,299.69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8,704,299.69	-1,608,704,299.69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2,335,615.78			67,222,157.83	-5,113,457.95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2,335,615.78			72,335,615.78	
6.其他							-5,113,457.95	-5,113,457.95
(五)专项储备					3,456,551.41			3,456,551.41
1.本期提取					6,683,015.22			6,683,015.22
2.本期使用					3,226,463.81			3,226,463.81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633,066,000.00	181,468,643.74	188,009,096.18	41,855,360.74	13,395,845.46	1,961,816,123.88	13,799,668,868.15	19,443,261,745.79

项目	2021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33,066,000.00	242,620,989.73	188,009,096.18	86,767,613.50	13,581,532.38	1,518,106,156.24	7,490,436,284.12	12,796,569,479.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33,066,000.00	242,620,989.73	188,009,096.18	86,767,613.50	13,581,532.38	1,518,106,156.24	7,490,436,284.12	12,796,569,479.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1,152,345.99		152,436,218.91	56,447.39		1,987,971,285.35	2,079,311,605.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2,436,218.91			2,241,025,894.29	2,393,462,113.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152,345.99						-61,152,345.9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其他		-61,152,345.99						-61,152,345.99
(三)利润分配							-253,054,608.94	-253,054,608.94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3,054,608.94	-253,054,608.94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五)专项储备					56,447.39			56,447.39
1.本期提取					6,017,794.03			6,017,794.03
2.本期使用					5,961,346.64			5,961,346.64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33,066,000.00	181,468,643.74	188,009,096.18	239,203,832.41	13,637,979.77	1,518,106,156.24	9,478,407,569.47	14,875,881,085.45

公司负责人：章智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占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彬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以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包头钢铁公司，以下简称“包钢（集团）公司”）所属稀土三厂及选矿厂稀选车间为基础，联合其他发起人以募集方式，经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内政股批字(1997)第 1 号文批准，改建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7 年 8 月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 1997 年 9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原总股本为 260,350,000 股，经 1998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1997 年股东大会批准向全体股东按 10:1 的比例派送红股 26,035,000 股，用资本公积按 10:3 的比例转增股本 78,105,000 股，集团总股本增至 364,490,000 股。本公司于 1999 年 10 月 6 日召开 1999 年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配股方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16 号文核准每 10 股配 3 股，向国有法人股配售 5,584,000 股，其余放弃，社会法人股全部放弃，向社会公众股东配售 33,600,000 股，公司股本增至 403,674,000 股。

2006 年 3 月 23 日，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经内蒙古自治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内国资产权字(2006)68 号《关于内蒙古包钢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文件批复，经 2006 年 3 月 29 日股东会议审议表决通过该方案，其内容如下：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以其持有的 4,659.20 万股公司的股票作为对价向集团流通股股东送股以获得上市流通权，即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3.2 股的股份对价。上述送股对价于 2006 年 4 月 13 日实施完成后，本公司股份总数不变，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

2008 年 4 月 23 日，本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议案：向全体股东按 10:5 的比例派送红股 201,837,000 股，用资本公积按 10:5 的比例转增股本 201,837,000 股，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807,348,000 股，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08 年 5 月 16 日。

2011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议案：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807,348,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按 10:5 的比例派送红股 403,674,000 股，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1,211,022,000 股，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11 年 5 月 13 日。

2012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议案：以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集团总股本 1,211,022,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按 10:10 的比例派送红股 1,211,022,000 股，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2,422,044,000 股，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2 年 5 月 7 日。

2015 年 4 月 24 日，本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议案：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2,422,044,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按 10:5 的比例派送红股 1,211,022,000 股，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3,633,066,000 股，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5 年 5 月 12 日。

2015 年 5 月 29 日，本公司取得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 3,633,066,000.00 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股本总数为 3,633,066,000 股，全部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生产技术部、计划财务部、集团管理部、证券部、设备工程部、规划发展部、市场营销部等部门，拥有 35 家子公司，14 家孙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章智强。

公司住所及总部办公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河大街 83 号。

本公司属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主要业务为：稀土精矿，稀土深加工产品，稀土新材料生产与销售，稀土高科技应用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稀土技术转让等。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批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纳入合并集团范围的子公司共 35 家，孙公司共 14 家，各家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1。本公司本期合并范围较上期减少两家公司，详见附注八、5。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五、23、附注五、29、附注五、38。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本报告期是指 2022 年 1-6 月。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

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

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五、45。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
-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参考了近年应收账款账龄的平均迁徙率、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当前公司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GDP 增长率、广义货币 M2 增长率、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下发的冶炼分离总量增长率等）的预测，考虑了货币时间价值、概率加权及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信息。

-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 应收账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发生减值，否则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与应收票据相同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账龄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根据历史经验，不同细分款项组合间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款项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定，通过平均迁徙率减值矩阵的方法计算各年迁徙率并结合前瞻性信息等方式确定。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的组合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账龄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参考了近年其他应收款账龄的平均迁徙率、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当前公司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GDP 增长率、广义货币 M2 增长率、国家外债总量增长率）的预测，考虑了货币时间价值、概率加权及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信息。

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发生减值，否则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账龄组合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自制半成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自制半成品等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为应收分期收款销售商品款。

本公司在账龄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根据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预期信用损失率的确定，通过平均迁徙率减值矩阵的方法计算各年迁徙率并结合前瞻性信息等方式确定。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的组合：

•长期应收款组合 1：账龄组合

本公司参考了近年长期应收款账龄的平均迁徙率、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当前公司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GDP 增长率、广义货币 M2 增长率、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下发的冶炼分离总量增长率等）的预测，考虑了货币时间价值、概率加权及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信息。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长期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

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30。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2
房屋及建筑物	8-45	3	12.13-2.16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30。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计	8--45	3	12.13--2.16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计	5--25	3	19.40--3.8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计	8--15	3	12.13--6.47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计	5--12	3	19.40--8.08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30。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30。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30。**29.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专有技术、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专利权	5--10 年	直线法
专有技术	10--15 年	直线法
软件	5 年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3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本公司根据项目开发管理的流程，将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与项目立项申请阶段作为研究阶段，在此阶段开发团队会详细论证该项目在技术上可行性、商业上有用性，论证完成通过后，形成书面的立项报告，并经相关部门逐级审评通过后开始资本化。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探明石油天然气矿区权益和井及相关设施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附注五、100。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具体方法

本公司内销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按照合同约定，交付商品并取得客户验收手续或在质量异议期过后，客户已取得商品的控制权，本公司确认收入。

本公司外销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商品发出到港口，取得海关报关单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2.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

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 安全生产费用及维简费

本公司根据有关规定，按有关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 回购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	15
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	15
包头市京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北方稀土（安徽）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15
包头天骄清美稀土抛光粉有限公司	15
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四会市达博文实业有限公司	15
信丰县包钢新利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15
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淄博包钢灵芝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天津包钢稀土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5
包头市金蒙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15
包头市华星稀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
内蒙古稀奥科镍氢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21)40号《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年版)》，本公司的子公司信丰县包钢新利稀土有限责任公司满足《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年版)》中的相关要求，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30%的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①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2020]第23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且主营业务收入达到企业总收入的60%以上，经主管税务机关确认后，本公司、子公司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包头市京瑞新材料有限公司、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②子公司北方稀土(安徽)永磁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9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GR201934000534，有效期三年，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③子公司包头天骄清美稀土抛光粉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13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GR201915000096，有效期三年，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④孙公司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1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GR202115000339，有效期三年，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⑤子公司四会市达博文实业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GR202144014775，有效期三年，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⑥子公司信丰县包钢新利稀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9月16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GR201936000438，有效期三年，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⑦子公司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16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GR202162000020，有效期三年，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⑧子公司淄博包钢灵芝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28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GR201937000282，有效期三年，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⑨孙公司天津包钢稀土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GR202012000238，有效期三年，减按15%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⑩子公司包头市金蒙稀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 GR202015000153，有效期三年，减按 15% 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⑪子公司包头市华星稀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 GR201915000124，有效期三年，减按 15% 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⑫子公司内蒙古稀奥科镍氢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 GR202115000295，有效期三年，减按 15% 的所得税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6,503,489,616.18	6,029,352,227.08
其他货币资金	391,974,713.03	463,476,179.59
合计	6,895,464,329.21	6,492,828,406.67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存放于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金额为 5,602,367,720.97 元。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32,974,709.03	458,426,175.59
履约保证金	4.00	4.00
矿山安全生产保证金		50,000.00
协助司法机关冻结款项	5,000,000.00	5,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54,000,000.00	
合计	391,974,713.03	463,476,179.59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18,245,755.00	734,002,407.00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618,245,755.00	734,002,407.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618,245,755.00	734,002,407.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7,798,620.50	142,820,544.21
商业承兑票据	822,889,636.17	183,579,595.00
合计	960,688,256.67	326,400,139.2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7,798,620.5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37,798,620.5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726,954,900.00
合计		726,954,9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4,169,332.70	100	3,481,076.03	0.42	960,688,256.67	327,618,543.68	100	1,218,404.47	0.66	326,400,139.21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137,798,620.50				137,798,620.50	142,820,544.21				142,820,544.21
商业承兑汇票	826,370,712.20	100	3,481,076.03	0.42	822,889,636.17	184,797,999.47	100	1,218,404.47	0.66	183,579,595.00
合计	964,169,332.70	/	3,481,076.03	/	960,688,256.67	327,618,543.68	/	1,218,404.47	/	326,400,139.2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826,370,712.20	3,481,076.03	0.42
合计	826,370,712.20	3,481,076.03	0.4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218,404.47	2,262,671.56			3,481,076.03
合计	1,218,404.47	2,262,671.56			3,481,076.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2,784,138,156.22
1 至 2 年	79,898,552.04
2 至 3 年	40,649,711.17
3 至 4 年	24,677,327.49
4 至 5 年	20,123,908.43
5 年以上	136,740,361.60
合计	3,086,228,016.9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5,769,051.62	3.43	105,769,051.62	100.00		110,138,050.56	2.65	110,138,050.56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	69,729,069.76	2.26	69,729,069.76	100.00		69,729,069.76	1.68	69,729,069.76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	36,039,981.86	1.17	36,039,981.86	100.00		40,408,980.80	0.97	40,408,980.8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80,458,965.33	96.57	174,327,891.84	5.85	2,806,131,073.49	4,047,929,287.42	97.35	207,170,668.19	5.12	3,840,758,619.23
其中：										
账龄组合	2,980,458,965.33	96.57	174,327,891.84	5.85	2,806,131,073.49	4,047,929,287.42	97.35	207,170,668.19	5.12	3,840,758,619.23
合计	3,086,228,016.95	/	280,096,943.46	/	2,806,131,073.49	4,158,067,337.98	/	317,308,718.75	/	3,840,758,619.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辽宁恒德磁业有限公司	69,729,069.76	69,729,069.7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	36,039,981.86	36,039,981.8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5,769,051.62	105,769,051.6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784,138,156.22	58,745,315.07	2.11
1至2年	79,898,552.04	22,147,878.60	27.72
2至3年	34,775,141.19	18,215,218.95	52.38
3至4年	23,540,921.87	17,763,979.64	75.46
4至5年	19,481,869.33	18,831,174.90	96.66
5年以上	38,624,324.68	38,624,324.68	100.00
合计	2,980,458,965.33	174,327,891.84	5.8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317,308,718.75	17,072,260.82	34,983,444.85	4,539,104.46	14,761,486.80	280,096,943.46
合计	317,308,718.75	17,072,260.82	34,983,444.85	4,539,104.46	14,761,486.80	280,096,943.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539,104.4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05,018,628.3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9.6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3,182,373.80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1,673,057,140.98	4,148,933,021.93
合计	1,673,057,140.98	4,148,933,021.9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及所属部分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背书或贴现，故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 (1) 期末本集团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 (2) 期末本集团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36,270,349.78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3,736,270,349.78	

用于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28,557,587.95	88.35	548,914,254.66	99.34
1 至 2 年	79,393,553.73	11.16	1,811,754.00	0.33
2 至 3 年	1,736,990.95	0.24	426,876.96	0.08
3 年以上	1,751,064.96	0.25	1,394,688.00	0.25
合计	711,439,197.59	100.00	552,547,573.6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原因
宁波顺泽橡胶有限公司	21,077,700.00	1-2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寿光宏达稀土公司	21,019,025.02	1-2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广州市心德实业有限公司	7,991,867.11	1-2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中大贝莱特压滤机有限公司	3,273,153.60	1-2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内蒙古包头九原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00,000.00	1-2 年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55,361,745.73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99,475,966.02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8.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1,970,982.50	890,731.00
其他应收款	212,424,971.03	33,667,542.53
合计	224,395,953.53	34,558,273.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全南包钢晶环稀土有限公司	46,307,450.00	
烟台东星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970,982.50	
中稀（山东）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890,731.00
减：坏账准备	-46,307,450.00	
合计	11,970,982.50	890,731.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全南包钢晶环稀土有限公司	46,307,450.00	5年以上	资不抵债，已进入破产程序	是
合计	46,307,450.00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期信用损失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022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6,307,450.00	46,307,450.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6月30日余额			46,307,450.00	46,307,450.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4).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23,908,211.34
1 至 2 年	53,522,937.47
2 至 3 年	3,020,462.48
3 至 4 年	132,815,839.60
4 至 5 年	176,925,786.23
5 年以上	41,977,976.06
减：坏账准备	-219,746,242.15
合计	212,424,971.03

全南包钢晶环稀土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进入破产清算程序，不在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因合并范围变化增加其他应收款余额 3.35 亿元，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增加 1.62 亿元。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和保证金	9,782,406.71	3,242,808.36
往来款	71,006,640.37	68,360,596.26
备用金和代垫款项	16,234,381.88	12,491,082.64
全南包钢晶环公司往来款	335,121,937.11	
其他	25,847.11	9,156.12
合计	432,171,213.18	84,103,643.38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4,804,930.51		35,631,170.34	50,436,100.85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6,346,805.72		6,346,805.72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077,911.05		162,232,529.75	169,310,440.8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99.50			-299.50
2022年6月30日余额	15,535,736.34		204,210,505.81	219,746,242.1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0,436,100.85	169,310,440.80			-299.50	219,746,242.15
合计	50,436,100.85	169,310,440.80			-299.50	219,746,242.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全南包钢晶环稀土有限公司	往来款	335,121,937.11	0-5年	77.54	162,232,529.75
包头市泰达经济开发公司	往来款	23,840,000.00	5年以上	5.52	23,840,000.00

甘肃稀土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往来款	21,206,977.33	2-5 年	4.91	16,966,640.29
贵研工业催化剂 (云南)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0	1-2 年	2.31	1,797,000.00
江苏霆毅机电设 备有限公司	往来款	4,672,510.89	1-4 年	1.08	1,209,380.59
合计	/	394,841,425.33	/	91.36	206,045,550.63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70,977,267.27	4,934,090.70	1,366,043,176.57	1,403,298,659.22	19,152,906.45	1,384,145,752.77
在产品	486,863,692.67	775,755.89	486,087,936.78	379,863,771.80	5,044,953.32	374,818,818.48
库存商品	10,376,694,491.28	438,375,832.02	9,938,318,659.26	8,155,189,548.77	539,585,437.03	7,615,604,111.74
周转材料	5,343,628.93		5,343,628.93	5,860,647.32		5,860,647.32
委托加工 物资	107,987,425.24	70,431.43	107,916,993.81	417,352,246.52	70,431.43	417,281,815.09
发出商品	72,382,278.77	794,915.50	71,587,363.27	19,563,051.23	794,915.50	18,768,135.73
自制半成 品	505,620,200.71	14,646,099.59	490,974,101.12	528,114,667.42	20,059,184.88	508,055,482.54
合计	12,925,868,984.87	459,597,125.13	12,466,271,859.74	10,909,242,592.28	584,707,828.61	10,324,534,763.67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152,906.45		6,812,214.67	7,406,601.08	4,934,090.70
在产品	5,044,953.32		10,181.78	4,259,015.65	775,755.89
库存商品	539,585,437.03	66,897,863.51	136,659,073.74	31,448,394.78	438,375,832.02
委托加工物资	70,431.43				70,431.43
发出商品	794,915.50				794,915.50
自制半成品	20,059,184.88			5,413,085.29	14,646,099.59
合计	584,707,828.61	66,897,863.51	143,481,470.19	48,527,096.80	459,597,125.1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4,634,219.71	22,806,630.32
合计	14,634,219.71	22,806,630.3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92,064,688.28	189,960,487.51
待认证进项税额	101,719,574.40	64,254,846.22
预缴所得税	3,577,416.36	590,442.23
中企云链	19,385.00	791,705.00
合计	297,381,064.04	255,597,480.96

其他说明：

①增值税留抵税期末余额为本集团子公司信丰县包钢新利稀土有限责任公司、北方稀土（安徽）永磁科技有限公司、包钢天彩靖江科技有限公司、包头稀土研究院、包头市稀宝博为医疗系统有限公司、内蒙古包钢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包头市红天宇稀土磁材有限公司、包头市飞达稀土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希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四会市达博文实业有限公司、甘肃稀土新材

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新稀捷科技有限公司、北方稀土华凯高科技河北有限公司、内蒙古稀宝方元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北方稀土内蒙古平源镁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北方稀土瑞泓（包头）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增值税留抵税；

②待认证进项税期末余额为本集团子公司淄博包钢灵芝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京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内蒙古包钢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内蒙古包钢稀土磁性材料有限公司、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稀宝方元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待认证进项税；

③预缴所得税期末余额为本集团子公司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内蒙古包钢稀土磁性材料有限公司、包头稀土研究院、北方稀土内蒙古平源镁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预缴的企业所得税款。

④中企云链期末余额为本集团子公司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20,266,189.00	52,658,530.72	67,607,658.28	123,070,489.00	28,602,843.58	94,467,645.42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7,077,959.63		17,077,959.63	-17,157,630.29		-17,157,630.29	
减：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6,082,522.26	11,448,302.55	14,634,219.71	-32,058,800.00	-9,252,169.68	-22,806,630.32	
合计	77,105,707.11	41,210,228.17	35,895,478.94	73,854,058.71	19,350,673.90	54,503,384.81	/

说明：子公司包头市稀宝博为医疗系统有限公司和内蒙古稀宝通用医疗系统有限公司采用分期收款方式销售商品，期末分期收款销售商品账面余额为 120,266,189.00 元，坏账准备为 52,658,530.72 元，未实现融资收益 17,077,959.63 元。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6,055,754.58		2,547,089.00	28,602,843.58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4,145,687.14		-90,000.00	24,055,687.1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2022年6月30日余额	50,201,441.72		2,457,089.00	52,658,530.7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北京汇稀智鼎咨询有限公司											1,451,021.22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48,082,291.09			-1,442,139.82						46,640,151.27	

内蒙古联丰稀土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2,987,452.59
国瑞科创稀土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21,622,193.60			-	2,339,967.22					19,282,226.38
内蒙古包钢集团环境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5,601,405.40				1,024,129.22					6,625,534.62
安泰北方科技有限公司	202,924,138.55				1,111,088.29					204,035,226.84
包头北方中加特电气有限公司		14,700,000.00								14,700,000.00
小计	278,230,028.64	14,700,000.00		-	1,646,889.53					291,283,139.11
合计	278,230,028.64	14,700,000.00		-	1,646,889.53					291,283,139.11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75,272,440.39	167,852,760.46
内蒙古包钢稀土林峰科技有限公司	3,562,081.05	3,696,001.74
山东临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45,766.00	1,545,766.00
北方稀土生一伦高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航天金峡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686,996.15	1,666,190.04
包头稀土产品交易所有限公司	13,255,266.50	13,102,490.78
内蒙古稀土功能材料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7,733,165.02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6,884,210.31	360,582,630.80
甘肃金城新三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78,904.45	10,105,338.32
中稀（山东）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40,637,649.46	46,326,007.19
烟台东星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9,960,811.22	38,359,939.20
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6,575,531.51	446,571,649.30
国创新材（北京）稀土新材料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244,653.06	1,251,865.68
内蒙古众志粉体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63,493.36	863,493.36
合计	1,145,567,803.46	1,209,657,297.89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上述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本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转入原因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95,272,440.39			
内蒙古包钢稀土林峰科技有限公司			437,918.95		
山东临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方稀土生一伦高科技有限公司			42,715.09		
内蒙古航天金峡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8,703.85		
包头稀土产品交易所有限公司			10,569,622.70		
内蒙古稀土功能材料创新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72,335,615.78		72,335,615.78	出售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884,210.31			
甘肃金城新三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20,047.77			
中稀（山东）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15,851,918.01		
烟台东星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970,982.50	44,660,811.22			
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424,467.69		
国创新材（北京）稀土新材料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105,346.94		
内蒙古众志粉体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36,506.64		
合计	11,970,982.50	298,073,125.47	76,587,199.87	72,335,615.78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4,776,266.09	24,245,847.68	109,022,113.77
2. 本期增加金额	1,822,836.46		1,822,836.46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822,836.46		1,822,836.4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5,844,288.49	5,844,288.49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5,844,288.49	5,844,288.49

4. 期末余额	86,599,102.55	18,401,559.19	105,000,661.7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985,439.02	6,216,449.09	31,201,888.11
2. 本期增加金额	1,891,663.27	88,638.30	1,980,301.57
(1) 计提或摊销	1,075,839.14	88,638.30	1,164,477.44
(2)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815,824.13		815,824.13
3. 本期减少金额		1,088,130.87	1,088,130.8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088,130.87	1,088,130.87
4. 期末余额	26,877,102.29	5,216,956.52	32,094,058.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9,722,000.26	13,184,602.67	72,906,602.93
2. 期初账面价值	59,790,827.07	18,029,398.59	77,820,225.6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81,977,611.42	4,161,716,144.39
固定资产清理	5,601,856.33	8,675,312.86
合计	4,087,579,467.75	4,170,391,457.25

其他说明：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60,340,207.56	3,702,929,010.50	94,769,934.32	248,651,766.58	7,506,690,918.96
2. 本期增加金额	35,569,950.72	150,293,685.97	920,894.64	1,102,950.41	187,887,481.74
(1) 购置	2,634,725.60	89,328,280.33	920,894.64	1,102,950.41	93,986,850.98
(2) 在建工程转入	32,935,225.12	60,965,405.64			93,900,630.7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7,457,325.44	81,660,885.79	6,030,264.83	7,610,375.80	172,758,851.86
(1) 处置或报废	8,153,728.57	24,676,615.25	3,886,453.65	13,006.96	36,729,804.43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822,836.46				1,822,836.46
(3) 处置子公司减少	67,480,760.41	56,984,270.54	2,143,811.18	7,597,368.84	134,206,210.97
4. 期末余额	3,418,452,832.84	3,771,561,810.68	89,660,564.13	242,144,341.19	7,521,819,548.8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08,015,246.48	1,885,279,921.02	69,392,118.46	178,430,542.65	3,141,117,828.61
2. 本期增加金额	59,694,274.50	140,913,410.54	3,026,541.18	3,836,184.75	207,470,410.97
(1) 计提	59,694,274.50	140,913,410.54	3,026,541.18	3,836,184.75	207,470,410.97
3. 本期减少金额	39,946,866.39	63,563,272.64	5,602,794.99	3,490,314.10	112,603,248.12
(1) 处置或报废	4,757,466.55	15,118,486.10	3,599,604.40	12,733.46	23,488,290.51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15,824.13				815,824.13
(3) 处置子公司减少	34,373,575.71	48,444,786.54	2,003,190.59	3,477,580.64	88,299,133.48
4. 期末余额	1,027,762,654.59	1,962,630,058.92	66,815,864.65	178,776,413.30	3,235,984,991.4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2,043,667.93	121,678,294.85	184,180.59	19,950,802.59	203,856,945.9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2,043,667.93	121,678,294.85	184,180.59	19,950,802.59	203,856,945.9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28,646,510.32	1,687,253,456.91	22,660,518.89	43,417,125.30	4,081,977,611.42
2. 期初账面价值	2,390,281,293.15	1,695,970,794.63	25,193,635.27	50,270,421.34	4,161,716,144.39

说明：子公司四会市达博文实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会市支行签订抵押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以企业五项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物，取得抵押借款 10,000,000.00 元。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五项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3,385,882.59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871,545,047.15	详见说明

说明：本集团及集团子公司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包头市京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包头天骄清美稀土抛光粉有限公司、包头稀土研究院、包头市金蒙稀土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希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部分房产尚未办妥产权证，相关事项正在办理过程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	5,601,856.33	8,675,312.86
合计	5,601,856.33	8,675,312.86

其他说明：无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41,358,410.46	306,706,382.60
工程物资		
合计	1,141,358,410.46	306,706,382.60

其他说明：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节能环保动总厂总排废水综合整治 EPC 项目	281,878,203.19		281,878,203.19			
淄博高新新厂区建设工程	154,786,891.45		154,786,891.45	79,935,866.61		79,935,866.61
节能环保五烧 1#烧 结机脱硫脱硝提标改造工程	116,167,202.65		116,167,202.65			
甘肃萃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年产 11000 吨工程	106,240,907.30		106,240,907.30	66,968,993.73		66,968,993.73
节能环保包钢股份炼铁厂烧结一部 3#烧 结机烟气提标改造工程	96,015,596.12		96,015,596.12			
节能环保固阳矿 240 万吨/年球团脱硫超低排放改造 EPC 项目	51,991,240.56		51,991,240.56			

节能环保包钢股份煤化工分公司一生处理项目	50,793,630.26		50,793,630.26			
节能环保包钢股份煤化工分公司二生化升级改造及臭气处理项目	41,398,517.94		41,398,517.94			
飞达 5000 吨稀土分离生产线整体搬迁改造升级项目	25,266,886.01		25,266,886.01	17,093,940.71		17,093,940.71
华美世纪华扬硫酸铵废水膜浓缩项目	14,387,313.09		14,387,313.09			
和发稀土冶炼硫酸铵废水治理升级改造工程	11,542,303.61		11,542,303.61	11,682,556.44		11,682,556.44
灵芝化工技改工程	10,656,199.99		10,656,199.99	2,130,811.11		2,130,811.11
华美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院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9,408,071.32		9,408,071.32			
华星金属车间二期扩产项目	9,381,557.74		9,381,557.74	3,428,189.66		3,428,189.66
华美 2021 年工业私有云、大数据中心项目	8,754,876.02		8,754,876.02	436,796.49		436,796.49
灵芝化工二车间 2400 吨氯化稀土技改项目	8,146,599.95		8,146,599.95	2,391,909.59		2,391,909.59
母公司稀土展览馆项目	8,099,843.06		8,099,843.06	141,509.43		141,509.43
甘肃 11000 吨/年萃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6,655,399.84		6,655,399.84	3,800,000.00		3,800,000.00
北方稀土冶炼华美隧道窑车间（自动化作业）项目	6,528,589.36		6,528,589.36	2,348,524.07		2,348,524.07
淄博灵芝拆迁工程	6,128,320.00		6,128,320.00	4,208,864.11		4,208,864.11
冶金渣新体系配套钢渣及三渣处理生产线项目	5,555,555.56	5,555,555.56		5,555,555.56	5,555,555.56	
灵芝高科职工后勤中心主体工程及房屋建筑工程	5,018,010.22		5,018,010.22	5,982,045.10		5,982,045.10
和发天之娇 2#原料棚工程	4,167,241.28		4,167,241.28	4,167,241.28		4,167,241.28
冶炼公司利用焦炉煤气替代天然气外网管线及配套工程	4,143,649.83		4,143,649.83	3,419,726.66		3,419,726.66
包钢冶金渣公司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建设项目	4,127,677.93		4,127,677.93	1,446,145.83		1,446,145.83
甘肃 205 车间氟化稀土工艺优化升级项目	4,110,650.59		4,110,650.59	1,103,563.47		1,103,563.47
甘肃 12000 吨稀土金属及合金生产线项目一期工程项目	4,019,245.08		4,019,245.08			
甘肃计控信息中心智能制作暨信息化基础改造工程项目	3,743,678.97		3,743,678.97	3,694,880.46		3,694,880.46



华美炉煤气置换天然气项目	3,626,621.15		3,626,621.15			
冶金渣公司矿渣加工线封闭项目	3,513,585.44		3,513,585.44			
灵芝化工废水处理升级改造	3,495,627.34		3,495,627.34	476,249.39		476,249.39
甘肃稀土冶炼伴生放射性废渣处置库建设项目	3,479,088.45		3,479,088.45	1,078,307.98		1,078,307.98
红天宇脱硫塔安装工程	3,133,745.24		3,133,745.24	2,441,392.59		2,441,392.59
母公司生产管控信息系统项目	2,839,430.63		2,839,430.63	580,973.45		580,973.45
母公司年产 500 吨稀土基催化材料生产线项目	2,797,036.12		2,797,036.12			
冶金渣公司钢渣磁选加工线工艺改造项目	2,683,520.40		2,683,520.40			
希捷环保脱硫脱硝项目	2,633,315.17		2,633,315.17	7,093,636.67		7,093,636.67
灵芝化工污泥综合利用技改项目	2,614,213.17		2,614,213.17	2,174,024.64		2,174,024.64
冶炼二车间隧道窑机器人上下料项目	2,594,347.50		2,594,347.50	2,594,347.50		2,594,347.50
北方稀土人力资源信息系统项目产品销售与实施项目	2,562,748.37		2,562,748.37	1,847,029.55		1,847,029.55
母公司白云鄂博稀土精矿冶炼新工艺工业化试验项目	2,518,220.41		2,518,220.41	2,370,858.49		2,370,858.49
平源镁铝铝合金熔炼设备安装项目	2,141,592.89		2,141,592.89			
甘肃烧碱厂新建盐酸储槽项目	2,018,575.04		2,018,575.04			
冶金渣公司钢渣区域无组织扬尘治理项目	4,972,758.89		4,972,758.89			
淄博高科分离氯化稀土提量项目	1,669,549.48		1,669,549.48	1,669,549.48		1,669,549.48
甘肃 218 车间氯化铵生产线完善改造项目	1,586,591.51		1,586,591.51			
红天宇导电玻璃钢电除雾项目	1,548,672.56		1,548,672.56			
河北华凯景县恒建钢结构加工厂工程	1,510,493.54		1,510,493.54	407,650.69		407,650.69
甘肃 204 车间二、四系统回转窑项目	1,461,113.45		1,461,113.45			
研究院储氢合金中试线	1,394,452.38		1,394,452.38			
冶炼分公司隧道窑自动化控制生产线改造项目	1,333,085.03		1,333,085.03	1,333,085.03		1,333,085.03
绿源危废其它工程	1,320,667.57		1,320,667.57			
甘肃 204 脱硫新增安保喷淋及在线房移位改造项目	1,251,321.83		1,251,321.83	1,246,793.53		1,246,793.53
信丰静电除尘塔工程	1,241,438.63		1,241,438.63			

甘肃钨钼钽富集物生产线及氯化稀土除杂线工艺改造项目（2022 年 11 号）	1,102,696.85		1,102,696.85			
信丰新利 NFB 原材料仓库工程	1,045,871.56		1,045,871.56	1,245,871.56		1,245,871.56
甘肃能源计量仪表数字化改造项目	997,252.15		997,252.15			
甘肃 218 连续沉淀岗位自动控制系统技改项目	971,077.08		971,077.08			
淄博灵芝稀土精矿焙烧项目	920,039.69		920,039.69	920,039.69		920,039.69
京瑞钨钼萃取槽技改项目	888,995.01		888,995.01			
化肥厂房屋建造工程	865,985.64		865,985.64	4,901,882.14		4,901,882.14
灵芝高科抛光粉增量工程	854,981.29		854,981.29	780,091.07		780,091.07
淄博高科新上气流磨及其空压机等附属设备工程	757,843.68		757,843.68	745,432.14		745,432.14
安徽永磁炉体设备改造工程	755,517.94		755,517.94	684,517.42		684,517.42
甘肃稀土金属电解智能化自动生产线项目	753,876.10		753,876.10			
和发厂区智控系统项目	752,128.91		752,128.91			
淄博高科搬迁-门岗地面、临时用电、宣传牌项目	687,510.57		687,510.57			
北方稀土绿色冶炼升级改造工程	660,377.36		660,377.36	330,188.68		330,188.68
华美冶金研究院入一分厂管链项目	636,863.30		636,863.30			
聚峰焙烧尾气治理升级改造	613,195.01		613,195.01			
淄博高科新材料铈锆生产提量项目	547,242.27		547,242.27			
聚峰更衣室及脱硫保温房工程	542,201.83		542,201.83			
五原脱硫池建设项目	518,287.61		518,287.61			
冶金渣公司钢渣作业二部中控楼扩建项目	517,038.81		517,038.81			
甘肃 218 煅烧、包装岗位增加布袋收尘系统（218 车间包装线散点除尘项目）	512,389.38		512,389.38			
灵芝高科新上 50 吨氧化物天闪蒸设备工程	482,200.15		482,200.15	482,200.15		482,200.15
和发稀土废水污染治理工程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360,000.00
三吉利 100 公斤真空快淬炉工程	234,513.28		234,513.28	1,234,883.79		1,234,883.79
淄博高科钽钨线改造提量项目	216,618.42		216,618.42	175,370.39		175,370.39
绿化公司灰渣坝分拆大棚工程	201,190.91		201,190.91	201,190.91		201,190.91

三吉利 100 公斤铸锭炉工程	154,747.73		154,747.73	154,747.73		154,747.73
三吉利工程项目	130,593.49	130,593.49		130,593.49	130,593.49	
冶金渣-钢渣二车间废钢切割区封闭项目	75,471.70		75,471.70	7,664,623.74		7,664,623.74
平源镁铝新打包机工程				1,938,053.10		1,938,053.10
甘肃稀土冶炼伴生放射性废渣暂存库建设项目				1,918,655.11		1,918,655.11
冶金渣电磁双梁桥式起重机工程				1,449,000.00		1,449,000.00
清美回转窑尾气净化改造项目				852,677.86		852,677.86
清美气流粉碎项目				565,934.74		565,934.74
京瑞草沉技改项目				181,134.69		181,134.69
展昊公司熔炉改造工程				9,979,209.02		9,979,209.02
华美精矿冶炼新工艺项目				4,506,242.62		4,506,242.62
华美广厦建安三车间回转窑区域屋面更换工程				2,825,438.53		2,825,438.53
华美博莱达喷淋塔工程				1,909,848.38		1,909,848.38
华美玻璃钢三分厂转型升级尾气回收治理系统项目				1,725,633.14		1,725,633.14
华美冶金建筑研究院新建镕皂、镕钎皂、料液除锌工序项目				1,608,176.82		1,608,176.82
甘肃烧碱厂盐堆厂新建项目				1,481,366.04		1,481,366.04
华美冶金建筑研究院防水防腐四车间料液中转改造项目				1,261,881.72		1,261,881.72
甘肃试剂车间氨氮废水资源化利用升级改造项目				1,240,247.70		1,240,247.70
华美景津环保全自动卧式隔膜压滤机项目				1,160,052.04		1,160,052.04
甘肃 204 车间矿浆液连续浸出槽改造项目				1,104,164.99		1,104,164.99
华美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院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449,436.44		449,436.44
稀宝万元次氯酸生产线项目				280,000.02		280,000.02
其他	8,232,180.68		8,232,180.68	10,692,726.49		10,692,726.49
合计	1,147,044,559.51	5,686,149.05	1,141,358,410.46	312,392,531.65	5,686,149.05	306,706,382.6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节能环保供总厂总排废水综合整治EPC项目	399,962,600.00		276,348,507.74			281,878,203.19	70.48	70.48	5,529,695.45	5,529,695.45	4.15	自筹
淄博高科新厂区建设工程	302,897,900.00	79,935,866.61	74,851,024.84			154,786,891.45	51.10	51.10				自筹
节能环保五烧1#烧结机脱硫脱硝提标改造工程	149,960,000.00		116,167,202.65			116,167,202.65	77.47	77.47				自筹
甘肃萃取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年产11000吨工程	172,760,000.00	66,968,993.73	39,271,913.57			106,240,907.30	61.50	61.50				自筹
节能环保包钢股份炼铁厂烧结一部3#烧结机烟气提标改造工程	160,783,300.00		96,015,596.12			96,015,596.12	59.72	59.72				自筹
节能环保固阳矿240万吨/年球团脱硫超低排放改造工程EPC项目	119,866,300.00		51,991,240.56			51,991,240.56	43.37	43.37				自筹
节能环保包钢股份煤焦化工分公司一生活理项目	155,903,300.00		50,793,630.26			50,793,630.26	32.58	32.58				自筹
节能环保包钢股份煤焦化工分公司二三生化升级改造及臭气处理项目	99,653,000.00		41,398,517.94			41,398,517.94	41.54	41.54				自筹
和发新厂搬迁工程	214,760,000.00		21,602,873.57	21,602,873.57			78.15	78.15				自筹
展昊公司熔炉改造工程	11,000,000.00	9,979,209.02	3,011,603.50	12,990,812.52			118.10	100.00				自筹
华美世纪华扬硫酸铵废水膜浓缩项目	15,000,000.00	5,657,601.48	8,729,711.61			14,387,313.09	95.92	95.92				自筹
冶金渣-钢渣二车间废钢切割区封闭项目	13,518,700.00	7,664,623.74	158,427.02	7,747,579.06		75,471.70	57.31	57.31				自筹
华美尾气风机烟管钢及配电室改造项目	8,500,000.00		8,140,311.48	8,140,311.48			95.77	95.77				自筹
华美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院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42,000,000.00	449,436.44	8,958,634.88			9,408,071.32	22.40	22.40				自筹
飞达5000吨稀土分离生产线整体搬迁改造升级项目	50,000,000.00	17,093,940.71	8,172,945.30			25,266,886.01	50.53	50.53				自筹
合计	1,916,565,100.00	187,749,671.73	805,612,141.04	50,481,576.63		948,409,931.59	/	/	5,529,695.45	5,529,695.45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6,879,376.52	573,310.08	37,452,686.60
2. 本期增加金额	516,481.12	258,628.70	775,109.82
(1) 租入	516,481.12	258,628.70	775,109.8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7,395,857.64	831,938.78	38,227,796.4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488,808.50	191,103.36	11,679,911.86
2. 本期增加金额	5,804,169.86	99,549.42	5,903,719.28
(1) 计提	5,804,169.86	99,549.42	5,903,719.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292,978.36	290,652.78	17,583,631.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102,879.28	541,286.00	20,644,165.28
2. 期初账面价值	25,390,568.02	382,206.72	25,772,774.74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确认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17,628,850.51 元。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52,534,222.33	12,006,288.89	457,477,719.53	22,769,529.32	1,244,787,760.07
2. 本期增加金额	6,142,071.36			590,886.00	6,732,957.36
(1) 购置	297,782.87			590,886.00	888,668.8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5,844,288.49				5,844,288.49
3. 本期减少金额	22,589,741.42	600,000.00		243,017.92	23,432,759.34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3) 处置子公司减少	22,589,741.42	600,000.00		243,017.92	23,432,759.34
4. 期末余额	736,086,552.27	11,406,288.89	457,477,719.53	23,117,397.40	1,228,087,958.0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5,460,362.63	8,717,727.01	198,892,350.22	10,451,734.24	353,522,174.10
2. 本期增加金额	8,909,115.03	359,259.10	8,609,164.80	1,880,518.51	19,758,057.44
(1) 计提	7,820,984.16	359,259.10	8,609,164.80	1,880,518.51	18,669,926.57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1,088,130.87				1,088,130.87
3. 本期减少金额	5,726,366.02	560,000.00		243,017.92	6,529,383.94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3) 处置子公司减少	5,726,366.02	560,000.00		243,017.92	6,529,383.94
4. 期末余额	138,643,111.64	8,516,986.11	207,501,515.02	12,089,234.83	366,750,847.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02,216,200.92		102,216,200.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2,216,200.92		102,216,200.9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97,443,440.63	2,889,302.78	147,760,003.59	11,028,162.57	759,120,909.57
2. 期初账面价值	617,073,859.70	3,288,561.88	156,369,168.39	12,317,795.08	789,049,385.0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6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子公司淄博宝钢灵芝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签订抵押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以企业三十六项房屋建筑物及七项土地作为抵押物，取得长期借款 49,000,000.00 元。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三十六项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零元，七项土地的账面价值为 86,164,073.46 元。

27.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项目研发		122,568,273.20			122,568,273.20	
合计		122,568,273.20			122,568,273.20	

其他说明：无

28.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812,897.62					20,812,897.62
合计	20,812,897.62					20,812,897.6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相关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公允价值为公平交易中甘肃稀土近期实际成交的股权转让加权平均价格，资产组处置费用为相关股权转让产生的费用，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期末商誉未发生减值。

2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槽体物料	295,073,026.22	70,796,823.50	14,969,191.20	31,583,661.57	319,316,996.95
节能环保及其子公司工程改良支出	5,833,834.68		1,448,729.52		4,385,105.16
包头市大青山区域采坑治理生态保护	2,777,492.24		1,095,600.72		1,681,891.52
瑞鑫公司试车材料	1,532,373.20	554,955.74	305,474.68		1,781,854.26
其他	1,145,532.95	2,951,273.80	915,055.16		3,181,751.59
合计	306,362,259.29	74,303,053.04	18,734,051.28	31,583,661.57	330,347,599.48

其他说明：无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09,886,441.43	150,291,180.48	801,256,275.45	133,388,428.9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346,080,161.05	652,074,319.09	2,575,465,825.92	394,044,600.99
折旧及摊销	1,193,458.56	298,364.64		
安全生产费	3,168,898.77	475,334.82	3,511,715.48	526,757.32
应付职工薪酬	20,620,000.00	3,093,000.00	32,988,703.73	4,948,305.5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030,839.58	6,904,625.94	55,991,761.73	8,398,764.26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81,634,327.55	27,245,149.13	65,877,675.53	9,881,651.33
递延收益	103,978,873.63	15,896,831.05	113,759,920.49	17,363,988.08
合计	5,612,593,000.57	856,278,805.15	3,648,851,878.33	568,552,496.4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54,064,668.60	38,516,167.15	257,425,920.57	40,315,932.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1,960,782.12	17,990,195.53	183,362,964.47	27,504,444.67
固定资产折旧一次性抵扣	64,815,271.84	16,203,817.96	67,352,355.52	16,838,088.88
合计	290,840,722.56	72,710,180.64	508,141,240.56	84,658,465.8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560,929,466.78	816,986,622.10
资产减值准备	470,840,177.43	552,329,361.21
合计	1,031,769,644.21	1,369,315,983.3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64,383,224.40	91,915,465.47	
2023 年	51,359,349.94	169,857,979.14	
2024 年	123,097,895.56	255,923,157.27	
2025 年	120,070,700.11	135,434,649.52	
2026 年	146,506,099.46	163,855,370.70	
2027 年	55,512,197.31		
合计	560,929,466.78	816,986,622.1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战略储备（稀土化合物）	46,958,239.24		46,958,239.24	49,224,409.38		49,224,409.38
战略储备跌价准备	-2,641,481.63		-2,641,481.63	-3,907,971.30		-3,907,971.30
预付土地出让金	76,160,000.00		76,160,000.00	81,330,543.50		81,330,543.50
预付工程设备款及其他	69,288,930.65		69,288,930.65	40,283,768.89		40,283,768.89
合计	189,765,688.26		189,765,688.26	166,930,750.47		166,930,750.47

其他说明：

战略储备（稀土化合物）为公司根据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内政字（2010）30 号以及自治区发改委内发改工字（2009）2379 号关于《内蒙古自治区稀土资源战略储备方案》文件的批复，从 2010 年开始实施稀土资源战略储备。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1,100.00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62,000,000.00
信用借款	775,000,000.00	1,506,0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509,861.12	1,762,029.15
合计	885,520,961.12	1,579,762,029.1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质押借款为子公司淄博包钢灵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票据质押借款，共取得的 11,100.00 元。

②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宁波泰源紧固件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宁波包钢展昊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共取得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元。

③子公司四会市达博文实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会市支行签订抵押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以企业五项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取得抵押借款合同 10,000,000.00 元。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五项房屋建筑物的账面价值为 3,385,882.59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200,429,975.13	708,257,846.63
合计	1,200,429,975.13	708,257,846.6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114,443,250.74	1,500,056,211.60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552,639,789.97	177,410,028.87
应付劳务及其他	142,280,840.05	137,051,280.40
合计	1,809,363,880.76	1,814,517,520.8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包头市宜茂诚安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6,243,047.67	对方未催款
陕西华陆化工环保有限公司	20,776,290.00	对方未催款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15,739,777.00	对方未催款
包头市纪峰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759,287.79	对方未催款
内蒙古云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364,744.26	对方未催款
合计	82,883,146.7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553,904,268.42	360,395,683.00
预收劳务款及其他	3,136,331.16	4,462,701.37
减：计入其他流动负债的待转销项税额	67,795,031.40	42,921,728.43
合计	489,245,568.18	321,936,655.9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3,773,584.91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第二名	2,953,608.17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第三名	2,654,867.26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第四名	2,248,077.71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第五名	748,144.34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合计	12,378,282.39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8,280,668.18	738,526,903.88	771,315,928.25	125,491,643.8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5,612.52	79,958,982.62	77,377,685.91	2,836,909.23
三、辞退福利	12,368,703.73	6,481,251.34	9,834,860.87	9,015,094.2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70,904,984.43	824,967,137.84	858,528,475.03	137,343,647.2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9,921,154.48	643,027,336.49	675,188,398.81	77,760,092.16
二、职工福利费	985,146.00	21354941.73	22,340,087.73	
三、社会保险费	154,021.01	33,448,482.88	33,283,114.04	319,389.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5,021.27	30,445,061.46	30,449,028.58	141,054.15
工伤保险费	6,376.84	2,978,684.37	2,809,050.33	176,010.88
生育保险费	2,622.90	24,737.05	25,035.13	2,324.82
四、住房公积金	675,422.92	29,163,910.20	29,169,878.20	669,454.9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980,786.07	11,532,232.58	11,334,449.47	26,178,569.1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职工奖励及福利	20,564,137.70			20,564,137.70
合计	158,280,668.18	738,526,903.88	771,315,928.25	125,491,643.8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7,230.48	69,927,221.40	67,456,167.10	2,688,284.78
2、失业保险费	38,382.04	2,388,627.71	2,301,839.30	125,170.45
3、企业年金缴费		7,643,133.51	7,619,679.51	23,454.00
合计	255,612.52	79,958,982.62	77,377,685.91	2,836,909.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4,663,859.11	332,542,273.86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35,617,807.72	370,873,953.96
个人所得税	15,426,019.77	4,066,997.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94,248.51	22,219,703.37
教育费附加	10,096,621.17	7,431,298.26
土地使用税	1,306,413.19	1,906,431.01
房产税	982,253.57	2,219,123.78
其他	3,581,750.04	9,006,067.03
合计	584,668,973.08	750,265,849.16

其他说明：无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99,404,366.84	83,632,213.03
其他应付款	439,602,478.46	345,359,834.85
合计	539,006,845.30	428,992,047.88

其他说明：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87,806,963.9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应付股利-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4,998,102.94	4,908,063.03
应付股利-包头天骄清美稀土抛光粉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3,500,000.00	
应付股利-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2,410,800.00	
应付股利-四会市达博文实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688,500.00	
应付股利-全南包钢晶环稀土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48,197,550.00
应付股利-信丰县包钢新利稀土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东		23,935,600.00
应付股利-淄博包钢灵芝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6,591,000.00
合计	99,404,366.84	83,632,213.0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股东名称	应付股利金额	未支付原因
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少数股东	4,408,063.03	对方未催款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往来款	249,930,393.71	275,905,910.20

课题款	731,200.00	17,941,094.85
押金及保证金	48,588,577.79	27,652,367.10
投资款	6,660,000.00	6,660,000.00
代收代付款项	15,015,169.08	6,067,348.68
股权转让款	8,000,000.00	8,000,000.00
土地租赁款	10,246,701.44	2,185,800.00
非金融机构借款	100,000,000.00	
其他	430,436.44	947,314.02
合计	439,602,478.46	345,359,834.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包钢（集团）公司计划财务部	34,049,200.00	债权人未催款
刘勇	26,074,828.77	债权人未催款
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	16,000,000.00	债权人未催款
山东齐鲁科力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1,700,000.00	债权人未催款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10,036,567.58	债权人未催款
合计	97,860,596.3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39,200,000.00	367,785,547.33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674,300,376.39	3,690,041,505.19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6,964,898.53	456,639.77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676,069.86	11,756,385.40
合计	3,652,141,344.78	4,070,040,077.69

其他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9,000,000.00	8,000,000.00
信用借款	890,200,000.00	359,362,047.34
长期借款---利息		423,499.99
合计	939,200,000.00	367,785,547.33

(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① 期末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	----	------	------	------

17 北方 02	100.00	2017/9/19	5 年	1,600,000,000.00		
20 北方 01	100.00	2020/3/10	3 年	500,000,000.00		
20 北方稀土 MTN001	100.00	2020/2/27	3 年	500,000,000.00		
小 计				2,600,000,000.00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7 北方 02	1,622,160,153.65		40,623,306.42	-661,756.51	16,350,000.00	1,647,095,216.58
20 北方 01	513,303,972.62		8,107,808.20			521,411,780.82
20 北方稀土 MTN001	514,567,351.59		8,726,027.40		17,500,000.00	505,793,378.99
合 计	2,650,031,477.86		57,457,142.02	-661,756.51	33,850,000.00	2,674,300,376.39

② 期初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期末余额
17 北方 01	100.00	2017/3/20	5 年	2,067,881,351.54
17 北方 02	100.00	2017/9/19	5 年	1,622,160,153.65
小 计				3,690,041,505.19

(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包头市财政局转贷资金	404,898.53	456,639.77
售后租回负债	26,560,000.00	
小 计	26,964,898.53	456,639.77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67,795,031.40	42,921,728.43
已背书转让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726,954,900.00	153,952,316.90
合 计	794,749,931.40	196,874,045.3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抵押借款	49,000,000.00	49,000,000.00
保证借款		415,012,342.77
信用借款	1,978,200,000.00	2,001,200,000.00
长期借款利息	2,092,869.46	3,299,149.9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39,200,000.00	367,785,547.33
合计	1,390,092,869.46	2,400,725,945.4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长期借款保证情况见附注十二、5、（4）关联担保情况及十四、2、（1）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说明：①子公司淄博包钢灵芝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临淄支行签订抵押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以企业三十六项房屋建筑物及七项土地作为抵押物，取得抵押借款 49,000,000.00 元。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三十六项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零元，七项土地的账面价值为 86,164,073.46 元。

②子公司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有权处分的《包钢股份动供总厂总排废水综合整治服务协议书》和《包钢动供总厂总排废水综合整治项目运营协议》项下全部权益和收益作质押，取得国家开发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质押借款 300,000,000.00 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质押借款利率区间为：4.15%-4.25%；抵押借款利率区间为：4.95%；信用借款利率区间为：3.30%-4.28%。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2,399,704,723.50	4,088,686,294.00
中期票据	1,7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应付债券—利息	116,693,990.77	141,369,786.53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674,300,376.39	3,690,041,505.19
合计	1,542,098,337.88	2,540,014,575.34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7 北方 01	100	2017/3/20	5 年	2,000,000,000.00	2,067,881,351.54		21,261,975.47	-356,672.99	2,089,500,000.00	
17 北方 02	100	2017/9/19	5 年	1,600,000,000.00	1,622,160,153.65		40,623,306.42	-661,756.51	16,350,000.00	1,647,095,216.58
20 北方 01	100	2020/3/10	3 年	500,000,000.00	513,303,972.62		8,107,808.20			521,411,780.82
20 北方稀土 MTN001	100	2020/2/27	3 年	500,000,000.00	514,567,351.59		8,726,027.40		17,500,000.00	505,793,378.99
20 北方稀土 MTN002	100	2020/7/17	3 年	300,000,000.00	306,581,917.80		6,545,753.43			313,127,671.23
21 北稀高科 MTN001	100	2021/11/19	3 年	1,200,000,000.00	1,205,561,333.33		23,409,333.32			1,228,970,666.65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690,041,505.19					2,674,300,376.39

合计	/	/	/	6,100,000,000.00	2,540,014,575.34		108,674,204.24	1,018,429.50	2,123,350,000.00	1,542,098,337.88
----	---	---	---	------------------	------------------	--	----------------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7,849,079.12	27,638,548.83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1,467,472.40	-2,006,634.1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676,069.86	-11,756,385.40
合计	14,705,536.86	13,875,529.33

其他说明：

2022 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539,161.70 元，计入到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中。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296,086.39	2,273,847.68
专项应付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23,296,086.39	17,273,847.68

其他说明：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3,042,334.63	
包头市财政局	2,218,650.29	2,730,487.45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26,964,898.53	-456,639.77
合计	8,296,086.39	2,273,847.68

其他说明：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稀土精矿湿法冶炼清洁生产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包头市飞达稀土有限责任公司拆迁补偿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

其他说明：无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24,735,094.20	32,988,703.73
三、其他长期福利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9,015,094.20	-12,368,703.73
合计	15,720,000.00	20,620,000.0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58,716,692.27	15,420,000.00	17,736,235.72	256,400,456.55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90,246,955.05	27,779,591.09	21,448,869.11	96,577,677.03	
合计	348,963,647.32	43,199,591.09	39,185,104.83	352,978,133.5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六、7 政府补助。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已开票未确认收入	10,580,077.11	16,415,652.94
合计	10,580,077.11	16,415,652.94

其他说明：无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633,066,000.00						3,633,066,000.00

其他说明：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101,091,641.91	40,406,959.43		141,498,601.34
合计	101,091,641.91	40,406,959.43		141,498,601.3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①报告期内，本集团子公司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实施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本集团按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后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与增资及股权转让前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44,582,289.61 元。

②报告期内，本集团子公司内蒙古稀宝迈普锡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少数股东支付补偿，本集团按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 31,657.03 元，增加资本公积。

③报告期内，本集团子公司包头市华星稀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包头科日稀土材料有限公司，本集团按照吸收合并后的新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与之前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4,206,987.21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的股份	188,009,096.18			188,009,096.18
合计	188,009,096.18			188,009,096.1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4,674.99	43,234.19	4,744,997.86	26,317,672.99	12,171,520.49	72,335,615.78	108,657,056.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54	1.34	86	.99	49		56.75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4,674.99	43,234.19	4,744,997.86	26,317,672.99	12,171,520.49	72,335,615.78	108,657,056.75
	9.54	1.34	86	.99	49		56.7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 38,489,193.48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 26,317,672.99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的本期发生额为 12,171,520.49 元。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5,720,389.09	40,596,812.56	20,994,460.13	95,322,741.52

合计	75,720,389.09	40,596,812.56	20,994,460.13	95,322,741.52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财企[2012]16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66,422,625.85			1,966,422,625.85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966,422,625.85			1,966,422,625.8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605,265,296.73	5,068,190,888.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2,687,778.3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605,265,296.73	5,110,878,667.0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27,052,502.50	1,915,824,939.63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2,335,615.78	
其他	-5,113,457.9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08,704,299.69	253,054,608.9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190,835,657.37	6,773,648,997.77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022,186,834.18	14,680,498,663.40	14,519,858,087.64	11,002,648,779.60
其他业务	106,621,815.43	64,415,504.46	200,447,608.08	136,670,670.61
合计	20,128,808,649.61	14,744,914,167.86	14,720,305,695.72	11,139,319,450.2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488,308.59	24,604,575.05
教育费附加	33,799,325.40	19,268,571.19
资源税	468,976.00	687,956.50
房产税	11,423,721.65	13,391,794.94
土地使用税	8,939,154.16	9,630,360.42
车船使用税	39,599.23	53,956.97
印花税	23,749,792.81	11,231,614.12
环保税	634,704.37	644,086.16
其他	3,457,990.48	5,098,266.19
合计	126,001,572.69	84,611,181.54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类支出	22,758,522.79	20,404,189.96
业务经费	5,536,614.84	2,385,214.18
差旅费	2,641,215.41	2,443,721.75
保险费	341,384.52	274,994.41
样品损耗及分析检测费	222,283.84	306,789.70
包装费	1,648,335.90	2,400,302.98
办公费	345,296.21	251,968.75
折旧费	141,812.77	207,363.54
仓储港杂费	3,505,462.71	3,613,580.89
其他	965,041.13	2,923,838.73
合计	38,105,970.12	35,211,964.89

其他说明：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类支出	316,208,139.49	226,195,640.65
停产损失	6,606,221.20	5,301,370.99
折旧及摊销	64,994,022.68	65,539,111.74
修理及保险费	31,755,552.19	40,674,993.10
办公费及业务招待费	9,057,515.74	9,875,311.18
租赁费	23,532,569.79	14,025,906.59
水电取暖费	6,982,180.00	5,083,420.51
聘请中介机构及咨询费	15,304,150.84	13,118,034.84

物料消耗及分析检测费	7,558,608.99	3,591,982.03
排污费及绿化费	2,689,442.54	2,504,003.49
其他费用支出	23,353,385.28	18,521,559.29
合计	508,041,788.74	404,431,334.41

其他说明：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30,382,549.30	9,580,307.59
材料费	57,679,754.63	58,865,926.51
折旧及摊销	7,978,034.06	2,207,548.83
技术合作费	14,794,475.36	5,195,041.01
测试化验费	6,743,925.46	1,279,415.06
会议咨询费	604,781.56	749,234.62
其他	4,384,752.83	893,374.57
合计	122,568,273.20	78,770,848.19

其他说明：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02,387,214.52	207,178,065.94
减：利息收入	-44,094,956.08	34,750,333.66
利息资本化	-5,529,695.45	
汇兑损益	-45,404,862.94	1,148,798.35
承兑汇票贴息	20,314,378.71	6,556,809.42
手续费及其他	961,157.37	2,393,963.55
合计	128,633,236.13	182,527,303.60

其他说明：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母公司稀土信息化建设补助项目	386,000.00	386,000.00
稀土产业转型升级试点补助项目	3,805,000.00	3,805,000.00
北方稀土医疗产业基地项目扶持资金	190,071.42	
自治区新兴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	
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公共服务试点项目	54,687.57	
稀土工业萃取分离工艺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示范工程	33,134.52	22,089.68
稀土精矿硫酸焙烧尾气治理技术改进项目	50,000.00	
硫酸体系转型废水循环利用	400,000.00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三废综合利用项目	1,775,000.00	2,243,055.60
九原区集中收付中心拨付煤改气补助	167,999.99	
华美燃煤锅炉整治专项补贴项目	189,000.00	357,000.00
华美绿色制造项目工程补助资金	6,991.16	

稀土产业转型升级试点项目	57,342.78	
全南冶炼技术补助项目	156,135.20	234,202.80
信丰年综合利用 5000 吨钕铁硼废料	360,000.00	
包头工信局重点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内蒙古包钢稀土磁性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政府补助项目	237,288.00	237,288.00
包钢磁材稀土产业转型升级补助项目	225,000.00	225,000.00
磁材草原英才奖	27,600.00	23,000.00
大容量镍氢电池储能体系建设	220,000.00	198,326.15
铁路客车智能化镍氢蓄电池系统成果转化	452,092.14	
绿色工厂专项资金	204,906.05	
希捷环保转型升级项目	1,407,380.95	2,090,789.05
希捷稀土基中低温烟气脱销催化剂的工业化生产及应用	3,132,275.78	
甘肃稀土 ERP/MES/DCS 集成系统补助项目	709,999.98	
甘肃稀土有限公司补助项目	1,567,020.58	1,159,126.20
稀奥科动力电池项目补助	200,000.00	
节能环保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1,139,410.44	1,011,646.96
华星高性能稀土抛光粉产品升级改造项目	57,750.02	19,249.99
国家新材料测试评价平台—稀土行业	2,640,295.38	
高端钕铁硼永磁材料产业化技术开发项目	93,781.01	
基于白云鄂博轻稀土综合利用研究持续推进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	200,031.61	
半导体、高性能光学、蓝宝石用稀土抛光液关键制备技术研发项目	190,117.25	
白云鄂博稀土资源研究与综合利用国家重点实验室应用技术开发项目	783,639.69	
稀土磁致伸缩涂层制备技术及其智能检测技术开发项目	53,449.71	
稀土基固废资源属性、精准开采与生态环境影响评价项目	192,659.56	
利用低品位热源在宽压范围输出氢压的氢储存和供给项目	311,533.66	
技术标准能力建设项目	81,132.08	
稀土基中低温烟气脱硝催化剂的工业生产及应用项目	790,265.60	
主导制定锆钨钽金属等 5 项国家标准参与制定碳酸铈国家标准项目	32,352.39	
项目白云鄂博矿铈钽资源在高附加值钢材生产中高效应用的技术集成	156,313.24	
稀土聚乳酸复合环保包装材料关键技术开发项目	139,181.85	
微纳米稀土光功能应用关键技术集成研发与示范项目	119,249.94	
系列稀土标准的研制项目	587,798.88	
科技创新服务载体奖补资金	64,047.23	
高品质低成本金属钇、钆、镝制备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51,303.53	
稀土超分子传感材料产业技术开发项目	58,904.92	
草原英才-白云鄂博稀土资源开发创新人才团队补助	5,802.89	
钕铁硼磁粉表面改性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18,483.24	
新能源汽车用高耐蚀稀土镁合金的开发制备和压铸成型过程关键技术研究项目	329,943.59	
地基光学望远镜用磁致伸缩促动器研发及镜面驱动实验项目	27,149.97	
闪速旋流动态炉在稀土碳酸盐焙烧中应用及节能改造项目	28,276.27	
La-Y-ni 储氢合金单相超晶格结构和容量衰减机理研究项目	283.02	
稀土钢用新一代铁稀土合金产业化示范线项目	270,909.61	
实施高价值专利项目经费	35,405.00	40,740.00
稀土储氢与燃料电池系统集成与关键技术项目	192,566.09	
科技兴蒙重点专项-微纳稀土光功能材料应用关键技术集成研发与	9,625.92	

示范项目		
稀土化合物表面功能化及其在橡胶制品中的应用研究与产业化项目	108,572.73	
稀土调控新型耐高温铸造铝合金制备技术及产业示范项目	64,266.06	
中国稀土产业发展纪实项目	151,508.51	
添加稀土元素 AL-Mn 涂层晶态调控机制及耐腐蚀性能研究项目	60,084.88	
NdFeB 磁体真空镀膜防护涂层研究项目	14,263.03	
氟碳铈矿和独居石浮选分离体系中金属离子在矿物表面的作用机理研究项目	28,232.65	
基于地质统计模型的白云鄂博矿床 Fe-REE-Nb 成矿机理研究项目	7,437.06	
基于地质统计模型的白云鄂博矿床 Fe-REE-Nb 成矿机理研究项目	10,860.35	
稀土对铝合金细化剂中 TiB ₂ 粒子细化与分布作用研究项目	6,084.90	
稀土 Ce 变质 AL-CU-MG 合金中 S(A12CuMg) 析出相的电子显微研究项目	17,252.48	
稀土元素对 AS41 耐热镁合金中共晶 MG ₂ Si 相的变质机制项目	31,169.81	
卤化物闪烁晶体高纯稀土材料批量制备技术开发项目	1,793.50	4,270.40
硫酸强化焙烧废气氟硅酸资源化利用技术研究项目	77,896.26	
稀土掺杂 Zr 基非晶薄膜的制备与性能研究项目	9,292.04	
高能量密度稀土储氢材料及其可再生能源储能转换技术示范工程项目	435,159.70	
高性能层状纤维结构 La(Fe, Si) ₁₃ 氢化物的综合磁热效应研究项目	3,400.00	
稀土冶炼废水-硫酸镁废水资源化治理项目	19,716.98	
稀土微合金化钢系列产品开发与产业化项目	50,283.86	
稀土/聚乳酸复合环保包装材料关键技术开发项目	27,075.47	
科技兴蒙-稀土反射隔热涂料的产业化技术开发项目	15,935.60	
稀土研究院增值税加计抵减	44,565.08	105,104.99
全南县财政局电费补贴款	25,740.00	
信丰县工信局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10,429,100.00	11,603,700.00
子公司稳岗补贴	502,871.68	
信丰工信局电价补贴款	200,0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信丰走访慰问金	30,000.00	
信丰行政审批局制造业专精特新单项冠军资金	200,000.00	
信丰科技计划项目奖补	60,000.00	50,000.00
信丰科技局省级科技计划专项项目经费	200,000.00	
子公司收到社保局社保补贴奖励项目	958,363.76	212,065.98
三吉利经信局产值增速奖励	300,000.00	
三吉利经信局北京市高精尖产业发展专项经费	2,000,000.00	
宁波重大专项经费补助	300,000.00	
宁波制造业单项冠军重点培育企业奖励	500,000.00	
度慈溪市工业投资（技术改造）项目奖励	430,700.00	
展昊财政奖励补助	400,000.00	
子公司退税补助款	74,060.35	
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项目补助	1,000,000.00	
转制事业经费	58,500.00	
互联网建设云惠券兑付资金补助	600,000.00	
国贸宝山区杨行镇返税项目补助	270,000.00	325,474.99
甘肃稀土补助	600,000.00	

甘肃高新技术企业奖补资金	100,000.00	
白银市经济突出贡献企业奖励	2,000,000.00	
京瑞包头昆区财政土地成本返还项目		46,440.00
节能环保政府补助		429,049.45
母公司永磁高效电机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补助项目		7,368.46
淄博高科增值税加计抵减项目	4,347,199.95	5,179,920.00
希捷环保公司高新企业奖励金		300,000.00
稀宝博为包头市退税款		270,660.01
天骄清美高新区科技局奖励		200,000.00
甘肃处置固定资产减免税款		114,116.64
宁波展昊市级工业投资项目奖励		110,000.00
全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级专利资助资金		90,000.00
包头稀土研究院面向硅基太阳能电池应用的稀土转光薄膜的研发项目经费		90,000.00
淄博高科引进人才奖金项目补助		75,000.00
和发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补助		65,200.00
甘肃优秀企业奖励资金		40,000.00
信丰市场管理局专利奖励		19,500.00
包头稀土研究院东丽区科学技术局企业研发后补助款		17,130.00
宁波展昊失业金补助		10,500.00
和发旗级专利补助资金		10,000.00
和发进博会补贴资金		3,000.00
安徽永磁稳定就业补贴		2,842.20
宁波展昊安全生产责任险补贴款		1,200.00
灵芝淄博市失业保险处稳岗补贴		1,200.00
信丰利用钨铁硼废料回收补助奖励	52,201,880.71	11,980,003.63
节能环保其他项目		201,949.75
其他补助	862,216.03	262,852.20
合计	105,017,073.14	43,881,063.13

其他说明：

- (1)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十六、7 政府补助。
- (2) 作为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具体原因见附注十八、1。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46,889.53	-1,033,842.1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7,380,712.4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1,970,982.5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1,116,638.13	
套期保值业务产生的投资收益	2,687,836.10	874,671.36
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63,757.77	857,457.54
债券出借收益		922,487.18
合计	149,339,761.18	1,620,773.89

其他说明：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756,652.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5,756,652.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15,756,652.00	

其他说明：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262,671.56	20,191.0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911,184.03	-92,202,978.6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5,617,890.80	-7,707,025.7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4,055,687.14	-23,384,802.08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224,025,065.47	-123,274,615.43

其他说明：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0,309,551.74	-58,058,859.3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9,651,900.00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60,309,551.74	-67,710,759.34

其他说明：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3,844,897.70	-9,340,235.99
合计	-3,844,897.70	-9,340,235.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违约赔偿	504,535.79	58,529.32	504,535.79
其他	6,780,514.61	1,623,853.19	6,780,514.61
合计	7,285,050.40	1,682,382.51	7,285,050.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124,429.48	36,826.10	1,124,429.48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833,613.60	1,332,796.05	833,613.6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1,337,948.97	1,891,239.36	1,337,948.97
其他	1,513,903.35	420,312.56	1,513,903.35
合计	4,809,895.40	3,681,174.07	4,809,895.40

其他说明：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15,386,758.91	532,660,895.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91,654,483.07	-124,734,127.06
合计	723,732,275.84	407,926,768.0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313,439,463.2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47,015,919.4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0,245,047.5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73,696.7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767,462.7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911,680.7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081,526.78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127,614.05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1,795,647.37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5,616,435.27
所得税费用	723,732,275.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往来款及代收代付款项	65,084,743.53	60,681,238.97
补贴拨款及课题经费	37,666,844.29	40,778,099.85
银行利息收入	44,094,956.08	34,750,333.66
保证金、押金退回及理赔款	43,448,807.64	27,035,659.90
其他	3,490,962.06	2,884,144.05
合计	193,786,313.60	166,129,476.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往来款	97,522,388.91	97,578,667.83
水电燃气费、暖气费	4,576,306.69	3,442,834.16
修理修缮费、房租、物业费	2,623,854.29	946,394.39

办公费	5,293,134.56	8,082,037.68
租赁费	20,316,543.02	6,772,238.23
差旅费	4,095,119.16	4,392,299.62
业务招待费	1,356,180.80	3,148,584.57
银行手续费	1,550,242.12	2,828,330.21
保险费	970,930.76	694,841.13
聘请中介机构费	9,165,794.70	9,208,752.99
研究开发支出	18,196,265.18	4,678,444.46
其他	4,506,116.25	8,419,718.74
合计	170,172,876.44	150,193,144.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706,714.67
和发公司拆迁补偿款		50,000,000.00
合计		51,706,714.6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404,109.05	
合计	3,404,109.0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往来借款	265,000,000.00	16,526,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70,618,776.78	207,195,171.30
股东捐赠收到的现金	62,072.60	
融资租赁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合计	875,680,849.38	223,721,171.3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往来借款	143,377,632.41	3,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45,167,310.22	227,557,106.53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568,744.52	
信用证保证金	54,000,000.00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6,720,000.00	

合计	649,833,687.15	230,557,106.53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589,707,187.44	2,230,684,279.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60,309,551.74	67,710,759.34
信用减值损失	224,025,065.47	123,274,615.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8,634,888.41	199,707,881.27
使用权资产摊销	5,903,719.28	0
无形资产摊销	18,669,926.57	18,903,630.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734,051.28	11,805,742.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44,897.70	9,340,235.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9,844.67	1,332,796.0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756,652.00	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2,387,214.52	208,104,570.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339,761.18	-1,620,773.8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9,220,446.99	-122,051,643.1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34,036.08	-2,682,483.8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02,046,647.81	-1,836,926,541.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04,205,219.19	-1,401,249,164.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5,896,076.39	1,364,850,543.50
其他	61,758,015.55	30,611,658.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7,591,418.15	901,796,105.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503,489,616.18	3,350,577,353.6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29,352,227.08	3,857,846,851.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4,137,389.10	-507,269,498.2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503,489,616.18	6,029,352,227.08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503,489,616.18	6,029,352,227.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03,489,616.18	6,029,352,227.0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91,974,713.03	受限保证金及协助司法机关冻结款项
应收票据	137,798,620.50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借款质押
存货		
固定资产	3,385,882.59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86,164,073.46	抵押借款
合计	619,323,289.58	/

其他说明：无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4,525,004.95	6.7114	164,597,118.22
欧元	153,530.85	7.0084	1,076,005.61
日元	51.99	0.0491	2.55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5,980,454.40	6.7114	106,948,002.18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31,717,342.60	6.7114	212,867,773.11
欧元			
港币			
其他应付款	-	-	
其中：美元	7,202.74	6.7114	48,340.47
长期应付款			
其中：日元	45,186,360.29	0.0491	2,218,650.29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十六、7。

8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4 月 27 日江西省全南县人民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被申请人全南包钢晶环稀土有限公司提出的破产清算一案，案件编号(2022)赣 0729 破 2 号，并于 2022 年 5 月 5 日依法指定江西理公律师事务所担任全南包钢晶环稀土有限公司管理人，公司已失去控制权，全南包钢晶环稀土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2022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包头市华星稀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吸收合并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包头科日稀土材料有限公司工作，包头科日稀土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注销。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稀奥科贮氢合金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	10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稀奥科镍氢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	100.00		投资设立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淄博包钢灵芝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	淄博	加工	36.0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包头市京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	30.00	8.5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鄂博稀土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包头稀土研究院	包头	包头	科研	88.5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包头天骄清美稀土抛光粉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	6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山市天骄稀土材料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	加工	71.5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包钢稀土磁性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	95.2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包钢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贸易	55.00	8.31	投资设立
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三吉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加工	44.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包头市稀宝博为医疗系统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	40.00		投资设立
信丰县包钢新利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赣州	赣州	加工	48.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方稀土（安徽）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加工	60.00		投资设立
宁波包钢展昊新材料有限公司	慈溪	慈溪	加工	51.00		投资设立
包钢天彩靖江科技有限公司	靖江	靖江	加工	65.00		投资设立
包头市红天宇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	34.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五原县润泽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	34.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包头市飞达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	34.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包头市金蒙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	34.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希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	45.00		投资设立
四会市达博文实业有限公司	四会	四会	加工	4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白银	白银	加工	48.2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稀宝通用医疗系统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医疗	51.00		投资设立
江苏新稀捷科技有限公司	无锡	无锡	加工	45.00		投资设立
北方稀土华凯高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衡水	衡水	加工	4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稀宝迈谱锡医疗科技股份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	51.00		投资设立
北方稀土平源（内蒙古）镁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	51.00		投资设立
包钢神马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	包头	建安	10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稀宝方元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	60.00		投资设立
包头市华星稀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	53.0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及服务	4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方稀土瑞泓（包头）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及服务	75.00	22.14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①公司对淄博包钢灵芝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6.05%，是其第一大股东，对其实际控制；

②公司对包头市京瑞新材料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30%，通过瑞科稀土冶金及功能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对其间接持股 8.55%，是其第一大股东，对其实际控制；

③公司对北京三吉利新材料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44%，是其第一大股东，对其实际控制；

④公司对包头市稀宝博为医疗系统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40%，是其第一大股东，对其实际控制；

⑤公司对信丰县包钢新利稀土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股 48%，是其第一大股东，对其实际控制；

⑥公司对包头市红天宇稀土磁材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34%，是其第一大股东，对其实际控制；

⑦公司对五原县润泽稀土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股 34%，是其第一大股东，对其实际控制；

⑧公司对包头市飞达稀土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股 34%，是其第一大股东，对其实际控制；

⑨公司对包头市金蒙稀土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股 34%，是其第一大股东，对其实际控制；

- ⑩公司对内蒙古希捷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 45%，是其第一大股东，对其实际控制；
- ⑪公司对四会市达博文实业有限公司直接持 49%，是其第一大股东，对其实际控制；
- ⑫公司对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 48.26%，是其第一大股东，对其实际控制；
- ⑬公司对江苏新稀捷科技有限公司直接持 45%，是其第一大股东，对其实际控制；
- ⑭公司对北方稀土华凯高科技河北有限公司直接持 40%，是其第一大股东，对其实际控制。
- ⑮公司对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持 41%，是其第一大股东，对其实际控制。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

公司不存在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情况。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内蒙古包钢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6.69	67,155,773.59		677,076,521.52
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	49.00	-2,576,440.65	1,111,998.29	230,397,967.12
淄博包钢灵芝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95	141,014,701.26		600,760,407.98
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1.74	10,356,364.39	12,412,334.40	1,539,775,405.89
北京三吉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56.00	62,395,866.32	15,262,800.00	204,310,255.53
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59.00	31,280,673.87		694,977,464.8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判断依据：期末资产总额超过 4 亿元且少数股东权益超过 1 亿元的非全资子公司。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内蒙古包钢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82,796.37	12,445.85	395,242.22	223,842.15	10.04	223,852.19	259,528.70	13,307.15	272,835.85	119,749.39		119,749.39

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	49,703.45	44,461.76	94,165.21	44,772.03	603.70	45,375.73	38,912.37	41,462.53	80,374.90	30,423.35	655.44	31,078.79
淄博包钢灵芝稀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1,810.84	41,576.89	163,387.73	62,846.17	967.08	63,813.25	98,253.90	32,847.15	131,101.05	48,962.25	5,211.24	54,173.48
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35,550.51	166,449.25	401,999.76	87,720.40	5,271.31	92,991.71	211,391.89	160,741.89	372,133.78	59,817.14	5,262.95	65,080.09
北京三吉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77,332.15	4,530.34	81,862.49	44,898.70	100.68	44,999.38	70,368.96	3,934.41	74,303.37	46,177.84	59.39	46,237.23
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144,562.53	124,841.75	269,404.28	72,803.21	36,009.37	108,812.5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内蒙古包钢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28,423.23	18,303.56	18,303.56	29,844.25	475,200.74	3,617.98	3,617.98	39,595.70
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	108,432.26	-525.80	-525.80	-3,670.49	66,790.93	2,970.11	2,970.11	225.49
淄博包钢灵芝稀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574.80	22,050.77	22,050.77	9,432.63	69,358.50	14,974.72	14,974.72	4,434.81
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41,043.00	2,001.62	4,097.90	24,295.93	265,667.05	-664.25	443.58	-
北京三吉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130,850.70	11,142.12	11,142.12	11,462.16	80,555.93	2,046.16	2,046.16	-1,401.54
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58,592.84	19,913.68	19,913.68	26,072.52				

其他说明：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加工	20.00	权益法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5,362,273.57		144,557,180.04	
非流动资产	328,031,418.32		331,002,452.56	
资产合计	473,393,691.89		475,559,632.60	
流动负债	220,192,935.56		215,148,177.15	
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20,000,000.00	
负债合计	240,192,935.56		235,148,177.1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3,200,756.33		240,411,455.4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6,640,151.27		48,082,291.09	
调整事项				
—商誉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6,640,151.27		48,082,291.09	
营业收入		20,558,826.87		23,252,992.16
净利润		-7,210,699.12		4,450,694.8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210,699.12		4,450,694.81

其他说明：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44,642,987.84	230,147,737.5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04,749.71	-143,703.2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04,749.71	-143,703.23

其他说明：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

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集团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十三、2 中披露。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19.60%（2021 年：18.63%）；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1.36%（2021 年：74.78%）。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774,749.00 万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591,478.00 万元）。

期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2. 6. 30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895,464,329.21				6,895,464,329.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8,245,755.00				618,245,755.00
应收票据	964,169,332.70				964,169,332.70
应收账款	3,086,228,016.95				3,086,228,016.95
应收款项融资	1,673,057,140.98				1,673,057,140.98
其他应收款	432,171,213.18				432,171,213.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634,219.71				14,634,219.71
长期应收款		28,071,764.22	29,175,853.89	19,858,089.00	77,105,707.11
金融资产合计	13,683,970,007.73	28,071,764.22	29,175,853.89	19,858,089.00	13,761,075,714.84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885,520,961.12				885,520,961.12
应付票据	1,200,429,975.13				1,200,429,975.13
应付账款	1,809,363,880.76				1,809,363,880.76
其他应付款	439,602,478.46				439,602,478.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52,141,344.78				3,652,141,344.78
长期借款	2,092,869.46		888,000,000.00	500,000,000.00	1,390,092,869.46
应付债券		313,127,671.23	1,228,970,666.65		1,542,098,337.88
租赁负债		14,705,536.86			14,705,536.86
长期应付款		8,296,086.39			8,296,086.39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7,989,151,509.71	336,129,294.48	2,116,970,666.65	500,000,000.00	10,942,251,470.84

期初，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1. 12. 31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492,828,406.67				6,492,828,406.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4,002,407.00				734,002,407.00
应收票据	327,618,543.68				327,618,543.68
应收账款	4,158,067,337.98				4,158,067,337.98
应收款项融资	4,148,933,021.93				4,148,933,021.93
其他应收款	84,103,643.38				84,103,643.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806,630.32				22,806,630.32
长期应收款		29,175,853.89	42,283,825.85	2,394,378.97	73,854,058.71
金融资产合计	15,968,359,990.96	29,175,853.89	42,283,825.85	2,394,378.97	16,042,214,049.67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579,762,029.15				1,579,762,029.15
应付票据	708,257,846.63				708,257,846.63
应付账款	1,814,517,520.87				1,814,517,520.87
其他应付款	345,359,834.85				345,359,834.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70,040,077.69				4,070,040,077.69
长期借款	300,345,833.30	1,752,749,983.34		347,630,128.77	2,400,725,945.41
应付债券	1,205,561,333.33		1,334,453,242.01		2,540,014,575.34
租赁负债	13,875,529.33				13,875,529.33
长期应付款		2,273,847.68			2,273,847.68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10,037,720,005.15	1,755,023,831.02	1,334,453,242.01	347,630,128.77	13,474,827,206.95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集团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负债	4,100,000,000.00	6,100,000,000.00
其中：应付债券	4,100,000,000.00	6,100,000,000.00
合计	4,100,000,000.00	6,100,000,000.00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7,513,710,084.21	7,226,830,813.67
其中：货币资金	6,895,464,329.21	6,492,828,406.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8,245,755.00	734,002,407.00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金融负债	3,212,211,100.00	4,347,200,000.00
其中：短期借款	885,011,100.00	1,578,000,000.00
长期借款	2,327,200,000.00	2,769,200,000.00
合 计	10,725,921,184.21	11,574,030,813.67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1,606.11 万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2,173.60 万元）。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美元	212,916,113.58	97,076,554.27	271,545,120.40	480,398,429.82
欧元			1,076,005.61	1,166,595.80
日元	2,218,650.29		2.55	2.88
合 计	215,134,763.87	97,076,554.27	272,621,128.56	481,565,028.50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汇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 37.94%（2021 年 12 月 31 日：44.61%）。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8,245,755.00			618,245,755.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45,567,803.46	1,145,567,803.46
(四) 投资性房地产				
(五) 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673,057,140.98	1,673,057,140.9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18,245,755.00		2,818,624,944.44	3,436,870,699.44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			4,722,390,738.99	4,722,390,738.99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722,390,738.99	4,722,390,738.99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负债			1,124,444,547.60	1,124,444,547.60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124,444,547.60	1,124,444,547.60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内 容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股权投资	386,884,210.31	市场法（上市公司比较法）	市净率、流动性折价
	758,683,593.15	净资产价值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市	钢铁制品, 稀土产品, 普通机械制造与加工, 冶金机械设备及检修, 安装等	1,642,697.71	36.66	36.6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

其他说明：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1。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内蒙古铁花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公司董事及管理层其他成员	关键管理人员

宁波展杰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权股东
--------------	-----------

其他说明：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精矿	3,073,101,651.82	1,410,162,831.66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水、电、煤气费、燃动费	67,214,400.60	34,833,105.72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钢材、尾渣、硫酸铵、设备款及废料	456,700.60	5,519,906.22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检测检修费	3,992,830.16	3,436,400.00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运输服务	69,446,354.10	92,903,865.04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监理费、工程改造	6,477,243.82	5,444,058.62
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维修服务及其他	57,139,844.08	53,611,944.70
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工程、材料等	1,527,909.50	
内蒙古铁花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培训报刊费	1,764,322.65	352,744.8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煤类	214,656,296.54	36,022,770.51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废钢、合金	639,551,255.12	409,575,907.13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钢渣及废料	214,806,762.15	190,863,297.73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检测服务费、劳务费、环境监测费、技术服务、废渣处置费及运费	80,226,374.91	68,013,856.32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工程服务费	2,161,842.20	
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环评费	213,780.13	163,207.54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运输服务费	329,757.80	1,076,379.97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维修、工程服务费	64,148,463.94	12,749,015.22
内蒙古铁花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	医疗设备等	219,477.88	

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备件及维修服务费	24,238,585.00	16,316,988.01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房屋建筑物、土地	9,757,972.33	0	456,728.35	669,357.89	0	27,905,876.2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20-10-22	2024-10-21	否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21-12-22	2030-12-21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20-10-22	2022-10-21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526,000.00	2022-6-8	2023-6-7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存款余额	本期利息收入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602,367,720.97	29,764,459.03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15,218,384.63	6,304,335.37	204,141,786.29	4,388,295.62
应收账款	宁波展杰磁材科技有限公司			252,503,500.00	5,353,074.20
应收账款	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20,000.00	4,642.00		
应收账款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177,200.00	24,956.64
应收账款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55,956,891.48	7,067,840.78	50,633,871.20	2,813,535.20
应收账款	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7,928,667.04	167,294.87	311,898.18	6,612.24
应收账款	内蒙古铁花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853,517.55	18,009.22	1,414.00	29.98
应收款项融资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2,997,000.00		130,44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7,485,537.77	
预付账款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335,630.67		2,628,418.66	
预付账款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4,156,741.97		11,710,185.55	
预付账款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977,422.20			
预付账款	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928,164.32		633,214.20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664,293.00	154,851.15	552,000.00	98,325.00
其他应收款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1,860.00	6,770.25	21,000.00	9,091.60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铁花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72,100.00	4,318.79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315,200.00	23,064.48	311,000.00	25,892.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长期借款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应付票据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300,000,000.00	15,800,000.00
应付账款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53,991,572.56	4,657,514.06
应付账款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9,259,085.04	16,637,359.18
应付账款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5,475,947.02	3,464,000.00
应付账款	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51,188,853.49	34,620,500.59
应付账款	内蒙古铁花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346,465.84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500.00	1,500.00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内蒙古铁花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31,086.68	31,086.68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328,585.28
其他应付款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43,558,295.50	34,062,100.00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512,735.51	405,000.00
租赁负债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497,969.46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2022.6.30	2021.12.31
对外投资承诺	0	14,700,000.00

说明：上期对外投资承诺，本期已全部完成。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清算及转让子公司进展情况

A. 2022 年 4 月 15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拟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希捷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启动解散清算的议案》，2022 年 7 月 12 日内蒙古自治区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裁定受理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内蒙古希捷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破产清算申请(2022)内 0291 破申 2 号，并于 2022 年 7 月 20 日指定内蒙古泽铭律师事务所担任内蒙古希捷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管理人，管理人已于 2022 年 7 月 24 日接管内蒙古希捷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已失去控制权，内蒙古希捷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4 日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B. 2022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转让公司所持控股子公司包钢天彩靖江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截止报告日包钢天彩已完成审计及评估工作并在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挂牌。

C. 2022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拟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包头市稀宝博为医疗系统有限公司启动解散清算的议案》，截止报告日公司已递交材料至包头市稀土高新区法院，法院正在对该案进行审查暂未裁定。

D. 2020 年 9 月 29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中山市天骄稀土材料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2022 年 6 月 1 日中山天骄已完成审计及评估工作并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2022 年 8 月 15 日，公司收到北京产权交易所股权转让款 1783.00 万元，截止报告日公司正在与购买方办理产权交割手续。

E. 2022 年 4 月 11 日本公司 2022 年第 5 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鄂博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稀宝方元、稀宝迈谱锡两家子公司股权的议案》，截止报告日上述三家公司已完成审计及评估工作并在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挂牌。

公司清算及转让上述子公司为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 华美公司水浸工序固液分离及附属设施升级改造项目情况

2022 年 8 月 1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水浸工序固液分离及附属设施升级改造的议案》，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6460.94 万元投资建设“华美水浸工序固液分离及附属设施升级改造项目”，项目计划工期为 2022 年 7 月~2024 年 4 月。

截至 2022 年 8 月 25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4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报告分部包括：

- (1) 贸易业务分部，销售稀土原材料产品；
- (2) 生产业务分部，生产稀土原材料产品；
- (3) 稀土功能材料及应用产品分部，生产及销售稀土功能材料及应用产品。
- (4) 节能环保业务分部，提供环保相关服务及“三废”处置循环利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贸易业务分部	生产业务分部	稀土功能材料及应用产品分部	环保产业业务分部及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628,423.23	1,352,006.92	718,740.95	58,592.84	744,883.08	2,012,880.8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85,224.00	773,780.92	698,465.17	55,410.77		2,012,880.86
分部间交易收入	143,199.23	578,226.00	20,275.78	3,182.07	744,883.08	
营业费用	605,199.39	834,487.64	667,887.90	32,087.14	557,877.64	1,581,784.43
营业利润/(亏损)	23,223.84	517,519.28	50,853.05	26,505.70	187,005.44	431,096.43
资产总额	395,242.22	3,994,893.06	714,127.21	269,404.28	1,811,739.79	3,561,926.98

负债总额	223,852.19	1,436,881.72	403,455.25	108,812.58	821,536.51	1,351,465.23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91.55	16,617.12	6,384.07	1,999.15	-102.37	25,194.26
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	-2,275.63	991.00	-3,585.20	-368.56	23,195.07	-28,433.46
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9.28	-47.82	102.41		-164.69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

(1)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2021. 12. 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2022. 6. 30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母公司标准能力建设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母公司稀土高新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奖补资金	188,726.68				188,726.68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母公司自治区新兴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补贴项目	110,524.93		5,000.00		105,524.9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母公司稀土永磁粉体材料精细加工技术创新研发中心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母公司双创升级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母公司节能型减速稀土永磁直驱电机系统在冶金、矿山领域的应用项目	750,000.00				7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母公司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支持资金	210,000.00				21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母公司 2021 企业研究开发投入后补助包财教《2021》614 号项目	329,000.00				329,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母公司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公共服务试点补助项目	312,500.00		54,687.57		257,812.4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母公司永磁高效电机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补助项目	136,027.77				136,027.77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母公司重点产业发展标准奖补资金	700,000.00				7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母公司 BFXT-2021-C-0002 氨碳循环利用和碳减排的稀土连续化生产技术与装备开发项目	6,000,000.00			4,500,000.00	1,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母公司稀土氨氮废水与农业废弃物在生态转化技术中的应用研究项目	380,000.00				38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母公司稀土工业萃取分离工艺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治理示范工程	1,548,458.76		152,361.55		1,396,097.21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北方稀土信息化建设项目	2,187,333.33		386,000.00		1,801,333.3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母公司自治区绿色制造示范补助项目	566,489.75				566,489.75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母公司稀土产业转型升级试点补助项目	25,892,821.63		1,917,342.78		23,975,478.85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母公司高性能大型医疗影像诊断设备产业基地补助项目	14,000,000.00				14,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母公司白云鄂博稀土精矿冶炼新工艺研发与建设补助项目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母公司医疗产业基地项目扶持资金	17,549,928.58		190,071.42		17,359,857.1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项目	45,925,999.99		4,337,999.99		41,588,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华美燃煤锅炉整治专项补贴项目	756,000.00		189,000.00		567,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华美九原区工信局绿色制造工程	838,452.08		6,991.16		831,460.9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包钢和发公司校企合作培训项目	414,000.00				414,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包钢和发公司 65%稀土精矿清洁高效提取示范工程	3,446,564.66				3,446,564.6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课题项目	2,919,999.00				2,919,999.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全南包钢晶环稀土有限公司课题项目	468,405.65		156,135.20	312,270.45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信丰综合利用 5000 万吨钕铁硼废料项目	1,440,000.00		360,000.00		1,08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京瑞公司包头昆区财政土地成本返还项目	3,715,200.30				3,715,200.3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京瑞公司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包钢磁材稀土产业转型升级补助项目	3,600,000.00		225,000.00		3,375,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内蒙古包钢稀土磁性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政府补助项目	1,502,836.00		237,288.00		1,265,548.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包钢磁材草原英才奖补助项目	335,800.00		27,600.00		308,2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清美包头市稀土产业发展转型补助项目	19,082,236.50				19,082,236.5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清美有色金属技术经济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技术服务费		18,867.92			18,867.92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清美北方稀土 2022 年科研项目经费		138,000.00			138,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稀奥科动力电池铁路客车智能化镍氢蓄电池系统成果转化补助项目	452,092.14		452,092.14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稀奥科动力电池高容量镍氢电池储能体系建设项目	280,000.00		220,000.00		6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电池公司高能量密度稀土储氢材料及其可再生能源储能转换技术示范工程项目		389,345.00	389,345.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稀宝博为移动车载核磁补助项目	528,700.00				528,7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稀宝博为科技和信息化局发展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包头稀土研究院课题补助项目（与收益相关）	72,328,337.21	27,233,378.17	3,916,474.77	7,846,487.80	87,798,752.8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包头稀土研究院课题补助项目（与资产相关）	40,334,338.79	420,000.00	4,179,742.20	204,471.00	36,370,125.59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金蒙稀土公司绿色工厂课题项目	500,000.00		204,906.05		295,093.9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希捷环保公司转型升级补助项目	17,688,079.29		1,407,380.95		16,280,698.3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希捷环保公司稀土基中低温烟气脱硝催化剂补助项目	4,019,946.32		3,132,275.78		887,670.54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甘肃稀土ERP/MES/DCS集成系统补助项目	12,780,000.00		709,999.98		12,070,000.0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甘肃稀土有限公司补助项目	9,699,316.28		1,567,020.58		8,132,295.7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电池铁路客车智能化镍氢蓄电池系统成果转化奖金补助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绿源危废设备改造升级项目	18,494,781.70		1,139,410.44		17,355,371.2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节能环保五烧1#烧结机脱硝提标改造工程	3,000,000.00	15,000,000.00			18,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华星高性能稀土抛光粉产品升级改造项目	750,749.98		57,750.02		692,999.9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48,963,647.32	43,199,591.09	26,321,875.58	12,863,229.25	352,978,133.58		

(2) 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稀土研究院增值税加计抵减	44,565.08	105,104.99	与收益相关
全南县财政局电费补贴款	25,740.00		与收益相关
信丰县工信局产业发展引导资金	10,429,100.00	11,603,700.00	与收益相关
子公司稳岗补贴	502,871.68		与收益相关
信丰工信局电价补贴款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与收益相关
信丰走访慰问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丰行政审批局制造业专精特新单项冠军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丰科技计划项目奖补	6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丰科技局省级科技计划专项项目经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子公司收到社保局社保补贴奖励项目	958,363.76	212,065.98	与收益相关
三吉利经信局产值增速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三吉利经信局北京市高精尖产业发展专项经费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重大专项经费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制造业单项冠军重点培育企业奖励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度慈溪市工业投资（技术改造）项目奖励	430,700.00		与收益相关
展昊财政奖励补助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子公司退税补助款	74,060.35		与收益相关
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项目补助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转制事业经费	58,500.00		与收益相关
互联网建设云惠券兑付资金补助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贸宝山区杨行镇返税项目补助	270,000.00	325,474.99	与收益相关
甘肃稀土补助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甘肃高新技术企业奖补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白银市经济突出贡献企业奖励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京瑞包头昆区财政土地成本返还项目		46,44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环保政府补助		429,049.45	与收益相关
母公司永磁高效电机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补助项目		7,368.46	与收益相关
淄博高科增值税加计抵减项目	4,347,199.95	5,179,920.00	与收益相关
希捷环保公司高新企业奖励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稀宝博为包头市退税款		270,660.01	与收益相关
天骄清美高新区科技局奖励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甘肃处置固定资产减免税款		114,116.64	与收益相关
宁波展昊市级工业投资项目奖励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全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级专利资助资金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包头稀土研究院面向硅基太阳能电池应用的稀土转光薄膜的研发项目经费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淄博高科引进人才奖金项目补助		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和发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补助		65,200.00	与收益相关
甘肃优秀企业奖励资金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丰市场管理局专利奖励		19,500.00	与收益相关
包头稀土研究院东丽区科学技术局企业研发后补助款		17,130.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展昊失业金补助		10,500.00	与收益相关
和发旗级专利补助资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和发进博会补贴资金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徽永磁稳定就业补贴		2,842.2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展昊安全生产责任险补贴款		1,200.00	与收益相关
灵芝淄博市失业保险处稳岗补贴		1,200.00	与收益相关
信丰利用钨铁硼废料回收补助奖励	52,201,880.71	11,980,003.63	与收益相关
节能环保其他项目		201,949.75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	862,216.03	262,852.2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8,695,197.56	31,824,278.30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对全资子公司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实施进展。

2021年7月31日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拟对全资子公司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节能环保公司）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

2022年4月14日，本公司与北京中航泰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矿金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协议》，协议主要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披露的2022—032号公告。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收到中航泰达及五矿金通股权转让款 25,320 万元，包钢集团节能环保公司已收到包钢股份公司增资款 6,880.00 万元、五矿金通公司增资款 12,267.00 万元、中航泰达公司增资款 10,426.50 万元，中航泰达公司剩余增资款 10,426.50 万元按照协议约定将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前缴清。

包钢集团节能环保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 8 日办理完毕工商信息变更登记。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2,934,907,983.55
1 至 2 年	11,669,022.91
2 至 3 年	180,539,283.43
3 至 4 年	309,961,936.56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4,425,663.49
合计	3,441,503,889.94

说明：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账款中有 5.00 亿元，为子公司内蒙古包钢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欠款。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19,148.58	0.04	1,319,148.58	100.00		1,319,148.58	0.03	1,319,148.58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	1,319,148.58	0.04	1,319,148.58	100.00		1,319,148.58	0.03	1,319,148.5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40,184.74	99.96	6,488,430.32	0.19	3,433,696.31	4,018,355.75	99.97	35,146,865.74	0.87	3,983,208.87
其中：										
账龄组合	145,018,140.79	4.21	6,488,430.32	4.47	138,529,710.47	1,514,443.81	37.68	35,146,865.74	2.32	1,479,296.95
关联方组合	3,295,166.60	95.75			3,295,166.60	2,503,911.93	62.29			2,503,911.93
合计	3,441,503.89	/	7,807,578.90	/	3,433,696.31	4,019,674.90	/	36,466,014.32	/	3,983,208.8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	1,319,148.58	1,319,148.5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319,148.58	1,319,148.58	100.00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40,398,232.24	2,962,402.69	2.11
1 至 2 年	1,513,393.64	419,512.72	27.72
2 至 3 年			52.38
3 至 4 年			75.46
4 至 5 年			96.66
5 年以上	3,106,514.91	3,106,514.91	100.00
合计	145,018,140.79	6,488,430.32	4.4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2022.12.31			2021.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关联组合	3,295,166,600.57			2,503,911,935.29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36,466,014.32	419,585.54	29,078,020.96			7,807,578.90
合计	36,466,014.32	419,585.54	29,078,020.96			7,807,578.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041,516,349.3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8.3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00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22. 6. 30	2021. 12. 31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466, 442, 527. 80	2, 888, 965, 790. 29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小 计	466, 442, 527. 80	2, 888, 965, 790. 29
减：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公允价值	466, 442, 527. 80	2, 888, 965, 790. 29

说明：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1)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39, 977, 863. 94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 261, 500. 00	75, 524, 400. 00
其他应收款	1, 206, 303, 519. 37	872, 172, 087. 29
合计	1, 221, 565, 019. 37	947, 696, 487. 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全南包钢晶环稀土有限公司	46,307,450.00	46,307,450.00
淄博包钢灵芝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430,000.00
信丰县包钢新利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22,094,400.00
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100,000.00	
包头天骄清美稀土抛光粉有限公司	6,500,000.00	
四会市达博文实业有限公司	661,500.00	
减：坏账准备	-46,307,450.00	-46,307,450.00
合计	15,261,500.00	75,524,400.00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小计	304,072,345.13
1 至 2 年	341,181,509.28
2 至 3 年	305,953,189.18
3 至 4 年	258,686,586.80
4 至 5 年	186,216,641.48
5 年以上	28,855,725.84
减：坏账准备	-218,662,478.34
合计	1,206,303,519.37

说明：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收款中有 6.81 亿元为子公司经营性借款。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和保证金	4,500,000.00	
往来款	1,420,246,817.28	1,190,483,364.18
备用金和代垫款项	219,180.43	235,614.63
合计	1,424,965,997.71	1,190,718,978.81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457,000.33		318,089,891.19	318,546,891.52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51,936.05		137,013,737.23	137,165,673.2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37,281,260.10	37,281,260.10
2022年6月30日余额	305,064.28		218,357,414.06	218,662,478.34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增加为应收利息坏账准备转入。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318,546,891.52		137,165,673.28		37,281,260.10	218,662,478.34
合计	318,546,891.52		137,165,673.28		37,281,260.10	218,662,478.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全南包钢晶环稀土有限公司	往来款	335,121,937.11	0-5 年以内	23.52	162,232,529.75
包头市稀宝博为医疗系统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6,051,157.99	0-4 年以内	15.86	
包头稀土研究院	往来款	230,764,131.42	0-2 年以内	16.19	
内蒙古希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9,059,628.62	0-5 年以内	11.16	32,178,320.73
信丰县包钢新利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51,162,277.78	0-4 年以内	10.61	
合计	/	1,102,159,132.92	/	77.35	194,410,850.48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540,920,381.11	148,547,916.97	5,392,372,464.14	5,941,800,286.95	139,207,800.00	5,802,592,486.9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43,395,616.53		243,395,616.53	230,888,443.20		230,888,443.20
合计	5,784,315,997.64	148,547,916.97	5,635,768,080.67	6,172,688,730.15	139,207,800.00	6,033,480,930.1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甘肃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479,484,701.39			1,479,484,701.39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	478,855,187.60			478,855,187.60		
淄博包钢灵芝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915,000.00			24,915,000.00		
内蒙古包钢和发稀土有限公司	92,209,400.00			92,209,400.00		
全南包钢晶环稀土有限公司	89,207,800.00		89,207,800.00			

信丰县包钢新利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73,872,900.00			73,872,900.00		
包头市京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4,415,202.30			4,415,202.30		
包头科日稀土材料有限公司	5,224,666.87		5,224,666.87			
北京三吉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20,535,700.00			20,535,700.00		
内蒙古包钢稀土磁性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611,115,074.04			611,115,074.04		
北方稀土（安徽）永磁科技有限公司	108,216,000.00			108,216,000.00		
宁波包钢展昊新材料有限公司	76,500,000.00			76,500,000.00		
内蒙古稀奥科贮氢合金有限公司	416,515,405.46			416,515,405.46		
中山市天骄稀土材料有限公司	19,765,554.72			19,765,554.72		
包头天骄清美稀土抛光粉有限公司	62,287,308.88			62,287,308.88		
包钢天彩靖江科技有限公司	131,374,314.05			131,374,314.05	66,931,170.68	66,931,170.68
内蒙古稀奥科镍氢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183,800,000.00			183,800,000.00		50,000,000.00
包头市稀宝博为医疗系统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包头稀土研究院	254,208,107.39			254,208,107.39		
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881,600.00			15,881,600.00		
上海鄂博稀土贸易有限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内蒙古包钢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85,000,000.00			385,000,000.00		
包头市红天宇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16,719,363.93			16,719,363.93		
五原县润泽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5,755,483.61			5,755,483.61		
包头市飞达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13,680,257.46	30,600,000.00		44,280,257.46		
包头市金蒙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9,604,807.98			9,604,807.98		
内蒙古希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27,000,000.00
四会市达博文实业有限公司	22,667,200.00			22,667,200.00		
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901,711,151.27		380,522,105.84	521,189,045.43		
内蒙古稀宝通用医疗系统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北方稀土华凯高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32,000,000.00			32,000,000.00		
江苏新稀捷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内蒙古稀宝迈谱锡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672,000.00			3,672,000.00	2,337,762.32	2,337,762.32
北方稀土平源（内蒙古）镁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包钢神马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15,160,000.00			15,160,000.00		
内蒙古稀宝方元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2,278,983.97	2,278,983.97
包头市华星稀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2,496,100.00	5,224,666.87		87,720,766.87		
北方稀土瑞泓（包头）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8,250,000.00		38,250,000.00		
合计	5,941,800,286.95	74,074,666.87	474,954,572.71	5,540,920,381.11	98,547,916.97	148,547,916.9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	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	----	--------	----

单位	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计提减值准备	余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48,082,291.09		-1,442,139.82		46,640,151.27
国瑞科创稀土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16,806,152.11		-1,691,710.61		15,114,441.50
安泰北方科技有限公司	166,000,000.00		941,023.76		166,941,023.76
包头北方中加特电气有限公司		14,700,000.00			14,700,000.00
小计	230,888,443.20	14,700,000.00	-2,192,826.67		243,395,616.53
合计	230,888,443.20	14,700,000.00	-2,192,826.67		243,395,616.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605,815,823.03	9,676,933,064.85	8,483,576,525.36	5,495,430,271.12
其他业务	27,390,583.17	18,182,112.62	21,615,064.63	15,993,591.51
合计	14,633,206,406.20	9,695,115,177.47	8,505,191,589.99	5,511,423,862.6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838,414.03	1,292,525.0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92,826.67	-1,408,928.5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1,434,294.1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922,487.18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债务重组收益		
转融通出借	63,757.77	
合计	88,143,639.29	806,083.70

其他说明：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644,742.3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017,073.1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1,116,638.13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5,756,652.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281,528.8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处置子公司净损益	137,380,712.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74,999.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51,593.8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780,763.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8,369,923.62
合计	70,037,188.6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45	0.86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03	0.8456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章智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8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